目　录

一、 CERD 第 96 次大会第 2654 次会议对中国国家报告进行审议现场实录（A）----------2——26 页

二、 CERD 第 96 次大会第 2655 次会议对中国国家报告进行审议现场实录（B）----------27——56 页

CERD 第 96 次大会第 2654 次会议对中国国家报告进行审议现场实录（A）

时间：2018 年 8 月 10 15：00-18：00PM（日内瓦时间）
地点：日内瓦威尔逊宫
时间跨度：2 小时 47 分钟

备注：本内容实录根据联合国现场实录中文同声传译录音进行整理，目前联合国官方网站已经发布，中文版本由于翻译原因，可能与英文原文有细微差异，8 月 10 日审议的现场具体内容可以参考英文全程实录：http://webtv.un.org/meetings-events/human-rights-treaty-bodies/watch/consideration-of-china-2654th-meeting-96th-session-committee-on-elimination-of-racial-discrimination/5821318102001/?term= [1]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女士们、先生们，我们现在开始 2674 次消除种族歧视公约会议开始，我首先代表委员会就是联合国的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荣幸地有这样的一个机会欢迎极为热烈地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代表，我们的责任是接待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代表，他们是联合国安理会的成员，在国际上得到了承认，我祝贺尊敬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团，他们递交了有关涉及到种族这一议题的国别报告，因此我祝贺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团，他们是本委员会接待到最隆重的代表团之一，因此本委员会的全体成员感到非常荣幸。

我同时想说我们今天的会议是由联合国进行在线直播的，因此全世界都可以听到我们的讲话，代表团的团长，我想告诉你们这个你们让委员会有机会到会表明你们对本委员会的工作是承认的，我们再次感谢，如果你同意，我来说明一下会议的程序，我们的会议在 6 点之间，以及星期一 10 点到下午 1 点的时间。主席团先生，你们有 1：30 小时可以进行发言，然后进行口头发言对书面的补充，然后我们将听取马鲁甘先生，也就是中国的报告员，他将对种族歧视的问题作出评估分析，马鲁甘先生发言后，将由库特先生作为后续跟进的报告员，也就是本委员会的跟进报告员介绍目前最新的情况。

在库特先生发言后，委员会的其他委员讲进行提问，其它委员将对公约所涉及的其它问题进行提问，如果问题得到初步的答复的话，这是一种做法，第二个做法是邀请代表团就报告员和委员会委员提出的报告在星期一 10 点作出答复，这样就有充分的时间进行答

1.审议内容分为 AB 部分，A 部分属于 8 月 10 日审议内容，感谢两位志愿者自愿对该文本进行录入，如果内容与英文版本有所差异，请以英文原文为基础，该实录仅供参考，8 月 13 日的 B 部分见 27-56 页后的内容。

复。如果代表团由于时间问题不能进行答复，那代表团将以书面的问题进行答复，在 48 小时后，马鲁甘先生就会作出书面记录，这些建议在委员会闭门会议的情况下进行修正。那现在代表团团长进行发言。

余建华（中国代表团团长）：

尊敬的主席先生、各位委员、先生女士们，大家下午好。

委员会做了大量的工作，中国政府对此保持赞赏，中国政府将一如既往地支持你们的工作，今天我很高兴和我的同事们向委员会就《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中第 14-17 报告进行汇报，中国代表团由来自中央人民政府、香港、澳门两个特别行政区政府，32 个部门的 48 个部门的专家组成，其中有 8 名同事分别属于藏族、维吾尔族、瑶族、朝鲜族、回族和白族。中国政府将以开放、合作和负责人的态度与各位委员进行对话，希望委员可以全面、客观地了解中国政府的履约情况。我们也欢迎各位委员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主席先生、各位委员会，委员会在 2009 年审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履约情况，在这一期间内，中国政府在各个领域取得巨大进步，国家发展进入了新时代，我想在结合大背景向各位委员着重介绍中国政府近年来的各项名族工作和少数民族权益保护方面的最新进展，我的同事在下周一委员会提问时也会详细介绍更多情况。包括数据。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汉族和各个少数民族共同构成了 56 个民族，近年来在民族事业发展的不断进程中，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各少数民族之间也互相离不开的，中华民族共同体观念日益深入人心。2017 年 10 月，习近平主席在 19 大报告中明确指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成为新时代背景下的民族指导思想。2018 年 3 月通过的宪法修正案中，将维护各民族团结、平等的互助关系修改为维护各民族团结、互助和和谐关系，这更加全面地反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目前的民族特征就是要始终不渝地坚持民族平等，加强民族团结，推动民族互助，促进民族和谐，让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共同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共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民族复兴的中国梦。

二是民族事务法制体系不断完善，人权保护离不开法律保障。正如中国政府在履约报告中所说，中国政府坚持民族区域和自治制度，形成了宪法为基础，民族区域自治法为主体的法律法规体系。2002 年以来，中华人民共和国推行全面依法治国方略，促进了利用法治保障人民利益的新格局。在国家制定和新修改的法律制度中，旅游法、公共文化保障法、中医药法、宗教事务条例等 20 部法规对禁止民族歧视和煽动民族仇恨，对促进民族

平等，加强民族团结，保障各民族人民，包括宗教信仰自由在内的各项权利作出规定，各民族自治地方修改个发布了 20 余条例和 200 多部单行条例，涉及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及生态保护的各个方面。 完善了民族事务完善体系，少数民族干部在民族自治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例如在 5 个月前召开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中， 这是中国的最高全国机关，在第十三届会议中，少数民族代表 438 名。占据全国人民代表总数的 14.7%，高于少数民族占据全国人口的比例。在这次中国代表团中，维吾尔族凯赛尔·阿不都克热木先生就是全国人民代表。

三是全力促进民族地区的发展，委员会在上次审议中关注少数民族的发展，近年来中国政府下大力气缩小民族地区与发达地区的差距。出台了一系列促进民族地区的发展计划，主要有“国民经济发展十三五”、2016-2020 年中推进民族地区的健康发展、和推进边疆地区的开发开矿、十三五中促进民族地区和民族较少人口的发展规划，兴边富民行动、十三五规划等等。涉及民族地区发展的经济、社会、卫生、教育、文化和生态保护。带动少数民族享有全方面的人权水平不断提高，民族地区经济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2017 年，民族八省区即内蒙古、广西、西藏、新疆五个自治区和贵州、云南、青海 3 个地区的生产总之约 13444 亿美元，比 2016 年增长 7.6%，高于全国 0.7 个百分点。城镇、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4178 美元、1582 美元；分别增长 8.4%和 9.2%。贫困人口从 2001 年的 3821 万人降至 1042 万人。贫困发生率从 34.1%下降到 6.8%。短短 5 年时间内，在经济条件薄弱的 8 省区取得 2000 万人口脱贫的成就。这无疑是不平凡的。

我在这里讲一个小故事，其目前的精准扶贫就和少数民族密切相关。在湖南偏僻山区有一个纯苗族村寨叫十八栋村，那里一缺土地，二缺技术，三缺资金，属于典型的贫困村。2013 年 10 月 11 日，习近平到当地村进行考察首次提出了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的精准扶贫的指导方针，在这一方针的指导下，十八栋村开展了结合当地特点，进行水果种植、手工业、加工业、文化旅游业等支柱产业，居民收入显著提高。2017 年 2 月，十八栋村在湖南省率先脱贫。这一村也被拍成了电影，我们这一次也带来了电影。欢迎各位委员观看欣赏，民族地区文化、生态、教育等都不断提高，中国履约报告已经做了详细介绍。

在此，我仅仅对生态环境保护进行说明，少数民族文化是中华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政府一直重视、保护和弘扬少数民族文化，少数民族文化有特点的一个是少数民族文化村寨，例如在湖北省有个彭家寨，全寨有 48 户人，250 多人，均为土家族。至今仍然保留着建立于清末的土家族吊角楼建筑物，前几年面临失修，整个村寨残破不堪，国家民委出台少数民族村寨文物重点保护项目后，对彭家寨的文物进行了保护性的修复。彭家寨

这个尘封的土家族村寨重现，吸引了不少游客前往。民族地区是中国的生态屏障区和水系源头区，更是建设美丽中国的重点。

中国在民族地区坚持绿色发展，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论。不搞先污染，后治理的路子。作为一个典型的例子，国务院新闻办在上个月发布的青藏高原生态文明建设的白皮书中，青藏高原位于中国西南部，被命为世界屋脊。被称为亚洲水塔或者第三级，是中国乃至亚洲重要的生态屏障。白皮书通过介绍了中国通过立法，不断加强资金的投入，加强对科技的运用，建立生态补偿机制等措施在保护和改善青藏高原。各方面取得良好的成效，需要强调的是，中国政府在执行中不仅根据国情履行义务，也采纳了委员会上次审议中的建议。

主席先生，各位委员，由于发展的地理条件和历史原因的限制。一些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与发达地区仍然存在较大的差距。扶贫工作还得继续打攻坚战，民生、卫生、健康等方面还得进一步加强。民族自治的法律法规还需要进一步完善，保障各个民族平等的法律法规在落实上有时候还有不到位的问题。中国政府将继续按照目前的民族政策，争取民族地区的全方位的发展，为实现履约工作，实现中国民族一家亲的工作作出贡献，在此方面我们愿意同委员会继续加强合作。

主席先生，各位委员，本公约也实用于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根据一国两制的原则，中国履约报告中有关香港和澳门的履约情况分别由两特区政府进行撰写。下面请允许来自香港特别行政区的陈帅夫先生和来自澳门特区的刘德学先生分别介绍香港和澳门地区的执行情况。

陈帅夫（香港特别行政区域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副局长）：

主席先生、各位报告员，我在此向大家介绍自从上一次审议以来我们香港地区在执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情况。目前香港地区有 25 万少数族裔人士，香港特区致力我们履行公约的责任。我们一直在采取措施，保障公民免受遭到种族歧视，少数族裔人士享有平等机会，融入香港社会。少数群族由于在语言和文化上的差异，在融于香港社会中遇到不少的问题。为加强政府内部协调，以支援需要帮助的少数民族人士，香港政府成立了以政务司为主体的委员会，负责监测、统筹少数族裔人士的工作，也在财政预算中预留了 5 亿元以加强对少数族裔的服务。在教育方面，香港当地政府在致力于鼓励少数族裔学生积极融入当地社会，包括帮助他们适应当地和学习好中文。

委员会在上次审议中对没有将中文纳入那些母语不是中国的少数族裔教学的情况表示关注。自从 2014-2015 年开始，香港当地已经根据最新的语言学习课程架构，将汉语教学纳入对母语非汉语学生的教育。从解决他们的问题，帮助母语非华语学生解决他们在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的困难，以增加他们接受教育和就业的机会。从 2014 年开始，政府增加对这些教育的投入，以增加到每年 2 亿元，学习和架构共荣校园。同时，学校将继续加强服务，教育司也会继续进行跟进政策的推行。并不时收集各个学校的教学经验，评估工具以及配套资源。

就业方面我们在就业中非常注意各个少数族裔在就业时候享有平等的教育机会。作为香港的最大雇主，香港特别行政区一直在雇佣人员中注重让所有申请人有平等的机会，此外劳工处还对少数族裔在求职中提供专项帮助。并自我推行他们的工作能力，同事政府也会协助进行专门的资源服务。

对于上次委员会在审议中提出外籍佣工在雇佣合同完成后需要在两个星期内离开香港的规定，以及必须在雇佣合同中表明雇主的地址、工作流程等规定表示关注。根据我们的劳工法律，外籍劳工享有与本地劳工同等的权利和保障，包括每周休息、法定假期、年假、疾病、津贴、生育、保障、遣散费等。此外，外佣还享有香港特区规定的各种保障，包括最低工资、免费住宿、免费膳食或者膳食津贴、医疗和往来返旅费等，而本地雇员并不一定享有这些保障。

在工作时间方面，香港并没有对工作限时的规定，外佣与本地劳工同样享有休息的权利。两星期规则对维持入境管理非常重要，并有外佣经常更换雇主，或者在香港非法工作。这个规定并没有限制他们在返回原驻地后再次申请来香港工作。和其它国家的大多政策一样，我们首先是满足的是当地劳工的就业。只有在确定特殊的领域或者本地的劳工短缺，才能输入外地劳工。香港从 1970 年才开始输入外籍劳工，以满足部分不足的劳动短缺情况。我们会继续加强保障外佣的权利，2018 年香港已经颁布了打击人口贩卖的行动计划，以指导香港特区在这方面的工作。我们自从 2014 年开始实施统一的审核机制，提出所有的免遣返的申请理由，审核机制高度符合了法院要求的公平原则。包括向所有人士提供工费、法律支援和翻译服务。不服裁决的可以向上诉委员会提出申请。在 2019 年度用于审核和遣返的预算开支为 14 亿元，开支与 2014 年比较增加了 150%。

我们相信更多预算将会为少数族裔更好地融入创造良好条件，我们推出不同措施，协助少数群族融入和和谐地参与社会。民政事务总署向他们提供专项的服务，包括为他们建立少数群族服务资源中心，向他们提供转策的学习班，并提供活动和指导服务，并资助了包括尼泊尔和巴基斯坦的两个小组。为少数族裔社群提供融合服务，以及推行各种融入计

划。同时，出境署也对少数族裔的出入境向政府提供意见，少数族裔论坛也提供了一个沟通渠道，让社群和他们的服务机构保持联系。

法律层面方面，香港政府将积极跟进平等委员会于 2016 年递交的歧视条例商讨意见书，并在今年年底向委员会递交建议，我们会优先处理其中 8 项建议，其中关于种族歧视，把种族歧视的范围由近亲、子女拓宽到与当事人有关的人事，包括照顾者或者同事，拒绝被认为某种种族群体而受到歧视等。

主席先生，各位委员会，香港特别行政区通过制定法律、教育、就业和培训，社区参与等自愿服务，让少数族裔享有平等的机会。让他们在香港落地生根，一展所长，为香港作出贡献，多年来我们采取措施，为保障各族裔的平等权利，我们会继续努力，谢谢各位。

刘德学（澳门特别行政区法务局局长）：

尊敬的委员会主席、委员会成员，首先本人特别荣幸代表澳门特别行政区向委员会进行发言并阐述自从上次审议以来，我们所取得的进展。澳门特别行政区非常重视委员会的结论性意见，并高度重视公约所强调的原则和权利，并致力于落实公约的规定。澳门特别行政区内的公民，无论其血统、祖籍、宗教、思想、信仰和文化程度、经济状况和社会条件的差异，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这一根本原则是澳门人权法律的一部分，本地居民享有基本法规定的核心权利和自由，其他人也同等享有平等的权利和自由，除了特殊的规定外。反歧视条款体现在澳门的各个法律中，两项原则包括不合理的主观歧视，在行政、司法方面形成结构性指引，同时也不要在不同条件下对不同问题进行客观处理，歧视在法律上是不允许的。上诉指导性原则构成了澳门法律体系的框架，特别是在行政层面，煽动和灭绝种族，为实施灭绝种族而实施的协议，煽动民族宗教歧视，侮辱均构成刑事犯罪。而因宗教、种族所造成的杀人罪属于加重杀人罪。澳门特区严禁各个团体提倡派出异己，以及为少数宗教团体采取的专制和攻击性行为。

澳门的土地为 30.5 平方公里，总人口为 65 万，其中外地雇员达到 17 万人。每年接待游客 3000 多万人次，在人口高度集中的地区，作为一个旅游城市，澳门奉行包容和尊重文化多样性的价值观。包容和尊重文化的多样性一直是澳门文化的基石。事实上，澳门地区有不同宗教、文化和语言的不同社区。彼此共同生活，每个群族享有不同的尊严。有权享受各自的文化和生活，信奉各自的宗教和使用各自的语言。澳门政府接纳不同的文化和社区的表现形式，澳门政府在人权方面取得进展，尤其是在立法和体制方面。其中设立了劳动保障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和外地的雇员条件。目前劳动局正在审核聘用残疾人士的优

惠法案，不同法律是的群族、参与公共事务的重要工具。另外一些重要的法律也已经被翻译成英文，上载到网站供参考。例如打击人口拐卖、打击家庭暴力的法律等。作为处理人权事务的机构，廉政专员兼有申诉的作用，行使权利以让个人利益得到保护，以及确保公权力的行使符合公正的标准。申诉专员的监督权利逐渐加强，廉政专员可以制定规范性文件或者作出修改或废止的建议。对于那些侵犯人权的行为，也可以发出建议和提出矫正措施。需要提出的是廉政专员由行政区首长提名，受到特别行政区 2000 号法律约束，独立行使申诉专员的职能。廉政公署有独立的财政和资源，以确保可以独立的运行。这些要件和特点，符合《巴黎原则》的要求。

值得强调的是，法律确保法律面前人人一律平等。并有权向法律提出诉讼，向法院提出司法救济，包括法律咨询、法律保证、法律援助，不得因为歧视性原因包括缺乏经济的原则而缺乏受法律保护的权利。经过修正的司法制度明确规定任何在澳门外籍雇员、逗留者，包括在澳门的外籍留学生都拥有获得法律援助的权利。一直以来，澳门特别行政区通过法律、教育，促进人权得到普遍尊重，不得基于人种、性别、语言和宗教有任何区别。澳门特别行政区以新的方式，包括以中文、英文等其它语言努力宣导人权，包括广泛发布核心人权条约，相关报告和结论兴意见。另外，澳门特别行政区也为学生、司法人员、行政人员设立课程，促进包容和平等。就公约而言，促进性别平等是公约的目标，女性享有与男性相同的政治、经济的平等权利。截至 2017 年 6 月，澳门的女性人口占据总人口的 66.8%，占据公共机关高级职位的 41.8%。自成立以来，澳门最重要的第二个职位澳门行政事务司司长一直由女性担任，尽管有性别的平等，但是由于文化的因素，实际中的不平等仍然存在。澳门特别行政区持续推行工作场所的性别平等、同工同酬，男女担任高职位的比例较为平等，但是在部分领域中，男女的薪酬仍然存在差异。尽管如此，女性在社会的地位正在有序的提升。

在外地雇员方面，我们强调的是澳门特区政府采取非歧视性原则，外地雇员享有与当地雇员相同的工作权利，相同的工作条件，义务和保障。澳门特区政府一直坚持保护外籍雇员的权利，包括不受虐待和歧视的权利。同时澳门政府采取多种政策以促进雇工对劳动合同法的认识，包括构建和谐的劳资关系。如果有不同的语言，需要提供翻译服务。24 小时开放咨询热线、电邮系统，举办推广活动。

最后，在难民方面，澳门特别行政区只要少数申请个案。在提出申请时，申请人有基本的生存权和社会资源，如医疗服务、未成年人入学，将其配偶子女和其它家庭成员纳入申请范围。包括法律咨询，并可以与联合国难民署取得联络。

尊敬的委员会主席，委员会成员，努力推进每个人享有平等的权利和法律自由，不受任何形式的限制，澳门特区政府持续地工作，澳门特区政府将会不断完善和推进关于消除种族歧视工作，并将继续落实公约的相关规定，谢谢。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关于特别行政区的发言他们也是报告的一部分，你们的报告一同构成这次报告的一部分，马鲁甘先生，现在请你发言，你有 30-40 分钟时间。

马鲁甘（MARUGÁN Nicolás）国家报告员：

非常感谢主席安排我发言，各位下午好，我首先热烈欢迎中国代表团，感谢你们代表团团长和香港、澳门行政区的发言，感谢你们提交的报告，我也要强调我是以整体委员会的名义这么说，我们感谢中国建议李女士（李燕端）当选委员会的委员，他们在打击种族歧视方面给我们提供了很多帮助，我们对她非常尊重，感谢你们。我们也感谢公民社会组织，他们非常活跃，向我们提交了报告，向我们介绍了情况，非常感谢他们给我们的大量帮助。上次委员会与中国进行对话是在 2009 年，本次国别报告应该是在 2013 年 1 月递交的，我们是在 2017 年 1 月 24 日收到的报告，也就是推迟了 3 年，我们鼓励你们下次提早递交报告。报告介绍了 2008-2015 年间，中国在落实公约方面的进展，现在已经到了 2018 年，我们讨论报告的时候要考虑到这一点，我们需要得到最新的数据和信息。

下面我将开始讨论和提出部分问题，我的其他同事还会提出更多问题，比如维吾尔人的公民和政治权利问题。

正如核心报告中所提到的，中国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人口占据世界人口的 21%。我们收到大量的信息，很多细节，作为占世界人口 20%的国家，他们的报告审议需要 20 多个小时才能完成，而不是 6 个小时。我们首先承认是中国在落实报告时取得了积极的进展，制定了重要的政策，代表团团长提到了在过去 30 多年里，中国建立了前所未有的繁荣，使成百上千的人们摆脱贫困，正式机构和世界银行的数字表明有 5 亿到 7 亿 6500 万人已经摆脱了贫困，这不仅对中国是一个重要的事实，对世界也是一个重要的情况，这是一个非常伟大的成就，我在此特别祝贺那些为此作出贡献的人。

我们看到中国政府一直强调贫困是影响实现人权最大的障碍，我们鼓励中国政府在缔约国报告的第 19，28 的内容，强调在 2008 年以来少数民族区域，比如内蒙古、广西、宁

夏、贵州、云南和青海等已经逐渐看到了当地民众生活的改善，委员会在 2009 年的结论性意见中指出了经济发展的速度主要体现在少数民族省份的进展。根据缔约国报告的第 28 段，从 2011 年到 2015 年八个多种族省份和地区的贫困人口从 3900 万降低到 1800 万，减少了 2100 万，这个进展是非常好的，贫困率从 26%降低到 12%，降低了 14%。赤贫问题特别报告员在 2016 年访问中国后指出，某些群体是特别弱势的，包括少数民族，而他们的贫困率是 12%。国际组织在北京也预计，少数民族人口占中国贫困人口的 三分之一，但是缔约国报告提出这个数字是 8.49%。我理解过去几年情况有很大改进，但是少数民族仍然面临更大的贫困和不平等，我理解这些不平等已经得到《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16-2020 年）》的承认。

1981-2009 年，在中国的基尼系数分配，据我了解已经从 0.28 上升到 0.49，你们有没有最新的按照民族分类的统计？从我看到的情况，你们在人权领域采取的是一种发展的做法，你们是否可以考虑从发展的做法转为基于人权而促进发展？

第二项成就涉及到前面所述，中国人的人均寿命从 1990 年 67 岁提高到 2015 年 76.3 岁，根据缔约国报告第 85 段，民族地区的预期寿命也逐步接近全国水平。你们能否向我们介绍下，少数民族不同地区的人均寿命在过去 10 年间的情况？

一个非常积极的情况是，缔约国已经完成《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12-2015）》，并通过了《国际人权行动计划（2016-2020 年）》，在你们报告的第 12 段，2016 年 6 月《〈国家人权行动计划（2012-2015 年）〉实施评估计划》评估结果表明，少数民族的各种权利得到了保护和发展，我们需要得到更多的信息，具体取得了哪些成就，有没有具体的数据，具体的行动结果的数据，如何帮助到了少数民族人群？你们还提到中国政府在制定并实施第三期国家人权计划时，明确提出“国家加快把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发展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尊重少数民族权利”，请问具体的目标和措施是什么？你们可否介绍过去两年，这个人权行动计划执行的最新情况？如何来评估？有哪些人被漏掉？

另一个积极的发展是，澳门特别行政区报告指出，澳门政府采取积极措施公布委员会的结论性意见，并将这些报告上载到政府网站上。我接下来想强调在法律机构和公共政策框架这方面，从打击种族歧视和不平等方面提些问题。

首先，关于国家人权机构。条约机构在 2014 年 CEDAW 有一个关于中国建立国家人权机构的建议，中国缺乏这样的机构，并指出缔约国就制定 25 个新的 政府机构，他们有类似的职能，我想问这个工作是否已经做了？在香港，平等机构委员会并不是独立于政府的，只是对受害者提供了较少的法律援助。

代表团团长提到了反腐委员会，您说它是行政首长指定的，那其独立性如何？你能否提供更多的细节？

中国和澳门要建立完全符合《巴黎原则》的国家人权机构，在香港要使平等机构委员会符合《巴黎原则》，政府就这个重要的事项的推进有什么看法？

关于打击种族歧视，中国新的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法 2017 年生效，我理解在缔约国报告第四段，您说这个报告是由少数民族人员充分参与编写的，也有一些来自非政府组织的人士，请说明有多少这样的会议，以及在澳门和香港的情况。这个法律有一个效果，就是影响国内非政府组织接受外国资金，在这之前，中国有 7000 个国际非政府组织运作，但是它们要受安全机构和专门的监督机构的双重管理，我们收到在法律执行之后，只有 385 个外国非政府组织成功在中国注册，其中 200 个是商会，我们所得到的唯一的信息是只有 5 个非政府组织是关注少数民族工作的，它们的注册事项没有关注消除种族歧视。按照《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没有组织可以收到来自境外的合法资金，是不是这样？你们如何计划和非政府组织合作，如何改善与他们的合作？

另一个问题，立法界定“种族歧视”，以及该界定是否符合公约。尽管委员会在结论性意见在 2001 和 2009 年有建议，但就我了解，中国仍然没有关于“种族歧视”的定义并完全符合公约规定的。我看到缔约国报告第 10 段、中国宪法第 4 条，以及《民族区域自治法》第 9 条，民族歧视在中国法律下是禁止的，但是在报告中你们没有谈到什么样的行为构成种族歧视，比如基于种族、肤色、世系、民族、出身等排外和区分，影响到他们享有平等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在政治、经济、文化和任何其他公共生活领域。正如公约第一条所述，你们是否会制定法律禁止基于所有基础之上的“歧视”，是否有计划制定反歧视法？是否有任何调查、统计数字和统计，表明少数民族在教育、住房、医疗和获得其他服务和经济机会方面遭到歧视？中国如何确保，关于反恐、反分裂、反极端的法律不损害公约所规定的反歧视，以及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所规定的保护少数民族？

下面关于公约第四条，缔约国报告第 51 段表示，《刑法》第 249 条、第 250 条、第 251 条对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等犯罪行为作出相应的定罪和量刑规定。你们可否提供这些条款的具体内容？根据澳门政府报告第 31 段，刑法有明确的规定禁止与种族仇恨相关的歧视，请提供这些条款的具体内容。澳门代表在开幕发言中提到了，对于严重的谋杀事件是否仅出于这种情况，是否还有其他情况？关于种族歧视和仇恨犯罪，港澳有没有关于刑事申诉、调查、定罪、处罚和补救统计数字？

2009 年，委员会要求缔约国研究为什么相关的刑事案件很少，是否是因为缺乏有效的补救办法，使得受害者很难找到有效的办法补救？还是他们害怕警察或司法机构报复。我读了 2009 年的结论性意见，中国政府在缔约国报告第 107 段提到两个例子，关于种族歧视的刑事案件，这种例子在中国很少。香港报告中提到种族歧视案件不是一个严重的问题，澳门政府报告中也提到法庭没有收到任何关于种族歧视、种族仇恨等相关的诉讼，你们认为为什么会这样，政府对此有什么立场，你们做了什么来避免种族歧视受害者维权所带来的报复问题？其中有一个交通事故的案件，不涉及种族仇恨，是否因为缺乏有效的支持，受害者担心报复，缺乏对警察和司法机构的信任，缺乏对种族歧视案件的敏感性？

在香港政府报告提到，网上有越来越多的关于种族仇恨的信息，尤其是针对南亚的寻求庇护者，以及和这些群体工作的非政府组织；谈到这种种族中伤的申诉 2009-2015 年是 3.7 件，2017 年是 47 件，您认为上升的理由是什么？香港政府如何应对？你们有什么计划？仇恨言论在中国大陆和澳门的情况如何？

关于种族和少数民族在香港和澳门的情况，缔约国报告第 14-47 段回顾了 2009 年委员会的结论性意见，联合国赤贫报告员提到了西藏和维吾尔族的情况非常严重，他说在中国少数民族人士大多受到严重的人权挑战，包括严重的贫困率、种族歧视和强迫迁徙。经社文权利委员会结论性也表达了关注，谈到持续而广泛的种族歧视，尤其是在西部省区，特别是在教育、住房、社保等方面，虽然缔约国有采取行动。

从我收到的信息，尽管香港的人均 GDP 在世界前列，但是不平等在恶化。2016 年，香港少数民族贫困状况报告，告诉我们少数民族在贫困线以下的人口从 2011 年的 15.8% 上升到 2016 年的 19.4%，南亚人的贫困率 25.7% ，巴基斯坦裔的贫困率 56.5%。香港政府如何处理少数民族贫困率上升的情况。

下面谈少数民族失业问题，经社文委员会在结论性意见对于这个问题感到遗憾，关于失业的统计数字没有按照民族分列。委员会关注少数民族失业率高的问题，尤其是藏族、维吾尔族和蒙古族，部分是由于汉族向少数民族地区移民，缔约国报告 78-81 段有提到有一些规定禁止就业歧视，比如《民族区域自治法》、《劳动法》、《就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若干规定》。我理解这些法律禁止歧视，但是如果发生了歧视，怎么办呢？有没有关于种族歧视在中国内地和港澳将获得何种处罚的数据信息？

我们也看到在迅速发展的行业，如能源、建筑、资源开采方面，政府的职位都是由汉族人担任，他们在少数民族地区居住；另外在 2016 年，富士康明确表示不雇佣 藏族、回族和彝族，而且少数民族人士在报告就业歧视时遇到困难；在西藏，有些公司他们倾向于

使用流动的汉族工人，而不是藏族人，而且藏族人多从事劳动技能低多工作，我也看到一些信息，西藏有些经济投资和发展项目，但主要是针对汉族人的，因为中国政府鼓励汉族人在西藏定居，他们会优先享受就业和教育。

我理解中国没有批准国际劳工组织 81 号关于劳动监察的公约，我知道港澳批准了该公约，是这样吗？我知道香港就业平等机会委员会处理这样的问题，有什么样的预算和人员？处理这些问题的机构需要分析情况，并采取行政程序和处罚来接近就业问题方面的种族歧视；劳动监察人员是否有调查这些事件，是否有帮助受害者报告？我们知道种族歧视在就业方面是非常难证明的，如果受害者很难报告怎么办？如何帮助这些受害者报告？

缔约国报告还提到 2008 年以来，中国政府采取了很多措施促进少数民族就业，说有特别的招募活动针对在西藏、新疆、青海的大学毕业生，成果如何？

如何确保一带一路可以让少数民族人士受惠？是否有针对民族分列的就业、失业的数据统计？

我们收到信息表明少数民族在寻找住房时，经常受到直接或间接的歧视。在中国大陆和港澳地区，少数民族在获得公共或私人住房时，面临什么样的歧视？政府采取了什么样的措施避免？

2009 年，委员会表明关注不相称的对藏族和维吾尔族使用武力，就这些问题我就不深入谈了，我的同事还会继续提出，但是我们收到的信息令人担忧。但是我想提出反酷刑委员会在 2016 年结论性意见中，提出很多可信的报告表明有些详细的案件涉嫌暴力、拘留中的死亡、任意拘留和西藏人的失踪，以及对维吾尔人和蒙人的行动。委员会没有收到 26 个案件中的 24 件的情况，这是委员会在问题清单中列出的。委员会敦促缔约国提供相关的信息，并敦促缔约国确保所有羁押中的酷刑、虐待、死亡、失踪和报告中使用的过分的武力都有迅速独立公正和有效的调查。

我们也收到信息，针对藏、回和其他少数民族据称收到酷刑和虐待的案件，请开展公正和可信的调查，并将肇事者绳之于法。有什么预防措施避免酷刑的发生？包括少数民族人士涉及到的国家安全案件中的酷刑。

下一个问题，关于非国民的情况。我知道中国提出的目的地国家主要是南亚人，但是报告中没有统计数字，除了港澳政府的报告。2017 年联合国国际移民报告提到，中国在 2000 年有 508000 国际移民，2017 年有 100 万，我还在这个报告中谈到中国香港在 2000 年有 260 万，2017 年 280 万，在这个报告中澳门 2000 年有 241000 移民，2017 年 354000

人。澳门政府报告第六段，有关于非居民的数据，但请根据港澳关于外国人的定义分列。关于国际移民融入方面，你们有什么样的政策？

关于人口拐卖，有没有关于反拐卖立法的信息和统计数字？

关于调查、处罚、定罪、制裁和补救的情况。关于中国和港澳的人口拐卖受害者的数据。2003 年-2010 年，反人口贩卖行动计划有没有进一步的信息，缔约国报告没有提到有关人口贩卖的信息，但是澳门政府报告第 61-72 段提到了。香港政府采取了反人口买卖的行动计划，并且加强在香港的外国家政用工的保护，但是我理解民间社会在这个过程中没有得到咨询。预防、打击和处罚人口贩卖任择议定书是否在中港澳地区适用？是否有进行人口贩卖法律，将罪行式的人口拐卖定罪？中港澳是否加强支持和保护人口拐卖的受害者？我们也收到信息表明，在香港出生的外国人 在申请中国国籍方面遇到困难，在中港澳方面成为国民有什么要求？被拒的话申请人是否会知道理由？中港澳是否回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是否会批准国籍劳工组织第 29 号公约？第 81 号公约？第 105 号公约？第 189 号公约？

关于强迫劳动，劳动监察以及废除强迫劳动和家庭用工的。2009 年委员会表示，香港关于反种族歧视法律中，关于“种族歧视”的定义跟公约不一致，香港报告 1.4 段谈到香港正在审议相关的法律。但是我知道，平等就业机会委员会完成了审查，将结果提交给政府，去年 3 月，香港的部门做了答复，提到了 9 项建议，其中 7 项涉及到种族歧视法，但是我知道这些建议没有任何一项涉及到政府本身在工作中的歧视行为。2017 年 10 月，香港政府宣布它会提出立法修订案，根据我的理解，这些修订案没有影响 2009 年委员会的建议。所以我的问题是，香港政府是否有修订种族歧视法，把国籍和移民的地位包括进来？是否有修订政府的职能？

还有很多问题没有提到，我相信其他共同报告员会提出更多，我们需要知道如何帮助缔约国改善你们的消除种族歧视工作。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感谢报告员，下面有请盖伊·麦克杜格尔女士发言，您有 7 分钟的时间。

盖伊·麦克杜格尔（Gay J. McDougall）女士：

欢迎阵容庞大的代表团从缔约国来到这里，报告员请我谈与维吾尔族有关的问题，谈维吾尔自治区的问题。我们严重关注有大量可信的报告交给我们，缔约国以打击恐怖主义、

维护社会稳定的名义，缔约国将维吾尔自治区变成了一个像营地一样的地方，一切都在秘密中进行，成为一个无权利区。维吾尔少数群体被视为穆斯林信徒，被视为国家的敌人，原因仅仅是他们的民族和宗教特性。

有报道说，对维吾尔族和其他土耳其穆斯林少数群体有大规模的拘留，据称有上百万人被关进所谓的“反极端主义中心”，另外还有 200 万人被迫进入所谓的“劳教营”里，进行政治和文化上的教育，其他人是被软禁。

这些被拘留者都是维吾尔少数民族或其他少数族裔，或者他们的亲戚离开了中国，所以这些被拘留人员的合法权利都被侵犯，大部分人从来没有被指控，没有在法院接受审判，没有机会对非法拘留他们提出挑战，很多人只是失踪了，他们的亲人不知道他们发生了什么事情。报告声称缔约国甚至把伊斯兰教作为一种罪名，比如每日打招呼，或者留长胡子，戴面纱，拒绝看国家电视和广播，所有这些都被视为被拘留的理由。有报道声称对群众进行监督过分侧重维吾尔族，比如警察有警察拦住他们对手机进行检查。

有报道说，在维吾尔自治区缔约国还强制性地征集生物数据，包括 DNA 和虹膜扫描，这是在 12-65 岁之间的公民间进行的。有报道称，维吾尔自治区的居民必须将旅行证件交给警察，要离境的时候需要申请批准，而批准需要耗时几年的时间，这特别影响那些因为宗教原因想出国的人。最近对法律框架进行修订看起来它的目的是进一步加大对维吾尔族和少数族裔的控制，我这里指的是刑法修订、国家安全法、反恐法、网络安全法和宗教事务管理法，这些新的修订意见对国家安全罪进行过于广泛的定义，这其中包括与种族主义、极端主义有关的罪名，这就允许他们出现任意行为和歧视性起诉、定罪的滥用。有报告称，2017 年 4 月政府……（主席打断发言人）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盖伊·麦克杜格尔女士，你的发言时间已经用完了，马鲁甘发言时间用了 35 分钟，现在是 44 分钟。所以现在请韦雷娜（SHEPHERD Verene Albertha）女士发言。

韦雷娜·阿尔韦塔·谢泼德（Verene Albertha Shepherd）联合协调员：

主席先生，请您确认一下，我作为联合协调员有多少时间？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你有 8-10 分钟时间。

韦雷娜·阿尔韦塔·谢泼德（Verene Albertha Shepherd）联合协调员：

欢迎中国代表团和所有在座的非营利组织，特别报告员要求我提出跟教育有关的问题。我们知道缔约国报告第 75 段提出，中国政府大力支持对少数民族进行义务教育，高度重视促进和教育民族统一和民族进步。缔约国还提到为双语教育所提出的政策，这些政策并没有总是得到实施，所以对于维吾尔人、香港、西藏、澳门因为政策未能实施而造成的影响有哪些？

所以我这里要总结下对于教育政策的主要关切，这些关切主要是涉及到立法和政策，为改进教育质量、提高双语教育、为少数民族地区改善条件、提高识字率等等情况，都是保证少数民族儿童获得教育机会，我们需要按照民族分类的数据统计，了解小学和中学教育，另外还有最新的入学数字；我们关注少数民族的辍学率；我们知道在入学方面存在挑战，有些时候没有达标，关于文化教育方面，中国政府说他们在通过优惠政策帮助少数群体，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和义务教育法都有规定，明确的支持并帮助少数民族的教育事业，事实上我们知道不同的法律包括宪法都规定涉及使用少数民族语言。请告诉我们，这些法律在实践中如何？

关于香港的双语教学。我们知道在香港很多人也不讲汉语，但是有人说在设计少数族裔学生时中国政府并没有那么重视双语教育，因为没有足够的师资来实施政策。在上次的结论中，委员会担心汉语是很多地区唯一的教学语言，特别是在中学和大学中，我们需要了解中国语言教材、第二语言学习框架的最新情况，涉及到政策目标、结果和详细的计划等等，另外还有监督和评估机制，对学校就教学原则提供指南，看起来在香港的学校存在隔离而不是融入的问题，大部分的少数民族学生仍然上少数指定的学校，这造成了隔离，影响了学习汉语、社会融入和就业。

根据我们收到的报告，这种隔离经常是从幼儿园就开始，入园的考试经常是没有英语，在香港的少数民族儿童经常是集中在少数指定的学校，这些学校不利于他们学习中文，也不利于他们的社会融入，这些学校的毕业生经常中文能力有限，这大大影响他们融入社会，影响他们的就业前景。主席，我就讲这么多。因为我知道其他委员还会提出其他问题，但是我希望能有更多时间，提出西藏和维吾尔地区的双语问题，以及这对尊重少数民族语言政策的影响。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您，我就不多讲了，现在请跟进报告员库特先生发言。

库特（KUT Gun）跟进报告员：

我和同事一道欢迎中国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代表，希望我们有效地在今天和明天展开讨论，关于我们的工作我们报告员已经做了总结。我还要说我们委员会幸运，我们成员里有一名中国成员，她让我们的的报告被准确报告。我们的报告员马鲁甘先生等已经做了很多这方面的状况，他们作为报告员、联合报告员发表的意见。我作为跟进报告员，我的职能是简单的侧重谈上次审议中 4 个问题 ，上次是 2009 年。这四个问题，我们觉得讨论的积极方面是缔约国积极地递交了中期报告，委员会对中期报告的评估是各种不同程度的，我就不再讨论这个问题了，我们报告员所强调的问题继续存在，所以我只是简单地触及一下然后再提出几个问题。

第一个是国家人权行动计划扩大到 2010 年以后的情况，这个据我们根据缔约国报告的内容已经得到了遵守，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已经得到延期，其中第三次国家人权行动计划是延期到 2016 年到 2020 年。这个发展是非常好的，我非常赞赏。但是正如国别报告员所提到，我们希望看到具体落实的情况，计划是非常好的，但执行是非常重要的，计划的本身并不是目的，我们希望你们向我们介绍一下结果。

第二个在 2009 年所提出的问题是缔约国按照有效措施将行政拘留、劳教完全接受司法控制，委员会也提出过。在缔约国递交最近的报告中称已经取缔了劳教制度，这是回应了委员会建议的结果，也是值得赞赏的努力。在立法的层面，像行政拘留、劳改这样的法律框架的，不过有报告说实际上已经变成政策了，这些以不同的形式在继续存在，这个对于委员会来说非常震惊。因为现在的情况似乎在理论上更差了，因为这个政策世纪上是存在的。它甚至上没有任何的法律基础，因此我们被告知情况是最好的，也许我们没有被告知这种情况，我们希望就此得到更多的澄清，让我们介绍就这个问题的更多情况。

第三点，主席先生，各位亲爱的同事，是缔约国要明确一切措施以确保律师能否行使他们的职业。包括对律师的骚扰和恐吓，在处理人权案子的时候，要修改与国际法不一致的法律，包括缔约国在 2015 和 2016 年提到的这些情况。我们发现了对于律师法进行了修正，不过还有报告说在律师职业活动的行政中，对律师的骚扰，尤其在人权案件中，包括禁止人权律师出庭，对律师进行各种行政处罚，请问情况是这样吗？请向我们介绍更多的情况，请让我们相信情况不是这样的。

最后呢，主席先生，各位亲爱的同事，最后是缔约国在一年内回答的，也就是移民工人，尤其香港的移民工人和外籍佣人这方面的问题。委员会向香港特别行政区提出取缔要求两周的规定和居住的要求 ，这是针对家佣工作的，而且采取针对家佣工人更为灵活的做法。我们听到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成员告知我们是不会实现，不会做得到，那么这个问题是在针对香港的更外一个问题处理的。这个 EHK1-47 这个报告中提出的问题，这个对于委员会来说是不满意的，如果提到更多情况，我们希望香港代表团介绍更多的情况。那主席，我就结束了我的发言。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我就直接说一下。我们一共有 8 位委员要求发言，现在是 卡利察伊先生发言。

何塞·佛朗西斯科·卡利察伊（CALI TZAY Jose Francisco）委员：

我欢迎尊敬的中国大陆代表团、香港和澳门的代表团，非常重要的是你们可以到会，继续涉及到我们公约的重要对话，并认真地遵守公约中各项重要的规定。我就不可能讨论所有涉及中国的题，我的同事已经重点谈论了深入问题，我现在主要谈公约第五条的问题，这也是是涉及到公约第二条所规定的基本权利，缔约国将致力消除各种形式的种歧视并保证所有的人民有权在法律面前平等，不论他们的肤色、文化背景、种族，特别是在行使各种文化权利、自由行动权、并选择在该国领土的居住权利，包括离开他们的国家和返回他们自己国家的权利、获得国籍的权利、以及思想自由、良心自由、宗教自由、言论自由，结社和集会自由、在公共场所、媒体、娱乐场所，包括公共场所的集会权利以及其它的公民政治权利。

从这个角度，我们在接受的信息说缔约国没有完全遵守本公约第五条的一些规定，特别限制了某些人口的行动自由，特别是西藏自治区当地居民的行动自由被限制，当地人民被阻止离开他们的地区，甚至不能离开他们自己的地方，而汉族人可以自由的在全国迁徙，我们了解到在乡村地区也极度的贫困，你们的报告在 48 段中承认了这一点，尤其是在与乡村地区的极端贫困做斗争。

我想提及一下反恐法和宗教的一些做法，基于意识形态采取反恐法对于宗教的做法，他们是被扭曲的，非法的，他们很多都被列为恐怖主义极端者，对国家的安全造成了威。就对西藏的佛教来说，你们在使用这个法律对西藏传统宗教进行攻击，这些他们至少是没有对国家的安全构成威胁的。中国在国际上是有几千年的文化传统，我是危地马拉人，我

们的文化也是数千年的文化，我们的国家在也努力继承几千年的文化传承，我们的宪法也要反映文化的传承，文化同化并不是一件好的事情，如果尊重这些文化传承会使这些国家更加伟大。

在这样的背景下，我非常担忧的是我收到了很多信息说宗教的节日呢，主席先生我马上就快说完了。西藏参加宗教活动的人必须接受各种保安措施，最后我要说主席，（在西藏）很多国家公园已经建立，说是用来保护中国的环境，但是这些做法占领了宗教活动集中的地方，有些时候在消除这些做法，我还有其它的一些问题，我星期一还有另外的机会提问。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卡利察伊先生很遵守时限，现在是英迪雅女士发言。

英迪雅.里塔（IZSÁK-NDIAYE Rita）委员：

谢谢主席，我也欢迎中国的代表团。如果您允许的，我特别赞赏你们提供的材料，我今天集中关注 3 个问题，尽量遵守时限。我尽量简短一些，第一个有关难民和庇护者寻求者的问题，我们在 2009 年的结论意见中已经指出了中国起草难民法的进程，我们提出了朝鲜民主共和国的难民申请继续被拒绝，被强迫遣返。就香港的难民来说，难民申请者遭到酷刑的申诉，缔约国还没有通过对难民法，包括对难民申请筛选制度，我的理解是澳门已经签署了难民地位公约，这两个都是实用了，为了落实这两个公约和任择议定书，2014 年通过了法律，这个难民地位承认的法律和设立的难民委员会来负责分析和负责，和对难民地位的承认，感谢各位代表向我们介绍的最新情况。

但是我了解到在中国大陆制定和起草难民法是在 90 年代就开始了。尽管 2008 年各个部门起草了难民法并递交国务院，最后进行讨论，但是这个法律还没有通过。在 2012 年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一项新的出入境行政管理法中，这些所有难民公约任择议定书纳入范围，但是还没有确立国家难民地法的地位的机制，中国国内法没有任何关于哪些人可以是难民的规定，政府的哪些部门负责是难民地位的确定，如何申请难民地位等，这些都不清楚。

就香港特别行政区来说，我们的理解是由于它的情况特殊，难民公约和任择议定书是不适用的。并且没有计划停止这些立场，这些方面我们想了立法保护解避难者寻求司法保护的情况。已提过相应的解释，法律援助，包括涉及的司法情况，包括中国澳门，对于这个不遣返的问题。在 2006 年，委员会已经表达了对强迫遣返朝鲜民主共和国申请庇护的

难民。在对朝鲜民主共和国的报告中指出，尽管该国有人权侵犯情况，中国还在继续遣返朝鲜民主共和国的公民。一个是非法越境的，中国政府称他们都是经济和非法移民，不过这些朝鲜民主共和国的移民应该得到难民地位的承认。他们在逃避迫害，有权利得到国际保护，委员会发现，这些被强迫遣返的朝鲜国民，中国违反了国际法中不遣返原则，另外委员会还指出针对妇女、儿童等弱势群体的情况。使他们面临人口贩卖的风险，在一些遣返中，有 2 万儿童因为母亲被遣返被剥夺照顾的权利。

关于香港特别自治区，我也理解 2014 年开始的一个机制，处理申诉超过了 1 万，酷刑委员会在 2016 年指出在 6628 个案子中只有 32 个可以认定为不驱回个案，另外还有大量挤压的申诉案例，如何全面审理不驱回原则。关于不驱回原则在中港澳三地的处理的情况，请提供更多情况。关于无国籍者，有 2-3 万的朝鲜难民孩子不能获得中国国籍，无法获得公民的基本权利，尽管他们的父亲是中国人，他们就像孤儿一样生活。没有法律的承认，这些妇女面临很多被驱逐的风险。在香港，这些孩子也被剥夺国籍，所以我们希望有更多难民儿童、无国籍儿童的统计分析情况，希望中国政府提供更多的情况。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现在到桌子的另外一侧，考虑到要求发言的人较多，不能确定能够各位更多的发言时间，但是我们会进行更多的合作，现在请阿尔布杜克先生发言。

阿尔布杜克.萨尔瓦（ALBUQUERQUE E. SILVA Silvio） 委员：

请中华人民共和国评论三个问题，第一个是没有被承认的少数民族，根据缔约国提供的相关数据，2010 年有 648000 人不属于已经被承认的 56 个民族范围，有报告说他们可能难以获得政治代表和少数民族的特色措施的优惠。第二个是关于内蒙古自治区，有报道说国家会监督和骚扰一些个人，他们仅仅是反对开矿、采伐等和其它在传统草原的开发活动，并造成了环境的伤害。还有蒙古族人的大规模的重新定居，他们作为流动牧民的传统生活方式、蒙语的公立学校，最后涉及重新定居和侵占土地，也有报道说大量的农民包括少数民族地区丧失了土地和农民的减贫行动，这些农民被迁移到城区，法律对这些被剥夺的财产的赔偿经常使他们难以维持生活水平，谢谢主席。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您简短发言，谢谢您的理解，现在请帕斯托尔先生和发言。

帕斯托尔·穆里略·马丁内斯（Pastor Elias Murillo Martinez）委员：

我想强调在维也纳德班大会和德班大会的审议作用，37 段缔约国强调在国际合作中的作用，包括反种族歧视，世界变得越来越小，我们都承认这一点相互依存上升。我们日益关注全球层面的种族主义情况，最近我们看到非洲裔人是中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受害者。中国也不例外，在香港有事件影响到非洲裔人，在更广泛的背景上，我们回顾一下中国过去也在遭受歧视立法，其它国家的歧视立法使中国成为受害者，禁止中国公民进入他们的国家。

现在是非洲裔人的国际十年，第一年是 2005 年开始，敦促国际社会组织第四次反种族歧视和仇外心理的大会，我们期待缔约国答复，我要中国政府作出自己的承诺，在报告的 37，39 段和原文件中，请中国召开第四次国际反种族主义大会，并加大对非洲裔人国际十年的支持。

主席，中国报告 34 段提到他的作用和承诺，作出保护少数民族生态的作用。目前我们面临全球气候变暖的巨大挑战，考虑到中国在全球气候变暖的巨大影响，我想了解少数民族在环境变化中的作用。在这一方面，中国采取了什么样的努力，进行了哪些方面的工作。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您对我们工作的理解，现在请达(Dah)女士发言。你没有打开麦克风（现场表示不发言），那么请迪亚比先生发言。

迪亚比.巴卡里（DIABY Bakari Sidiki ）委员：

祝贺中国代表团，祝贺报告员和联合国报告员，谢谢你们详细的报告和提出的问题，我想了解农业、健康和教育方面的问题，报告第 98 段提出表示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在媒体方面是如何做的？少数民族是不是承认媒体方面对他们的描述？关于教育缔约国谈到促进平等和平等教育机会，这是什么含义？比如书籍、手册如何考虑少数民族的需求？

在香港，双语普通话在取代广东话，尤其高等教育的考试里。在农业方面，中国说在 2020 年将消除农业和非农业人员的登记，请提供更多的信息，在医疗健康方面拨出的预算，我相信在获得产前照顾，少数民族住院方面仍然有困难需要更多信息。我看到缔约国 2015 年 1 月 1 日起禁止强迫器官移植，我想了解更多的这方面信息，感谢主席先生。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我也感谢您，现在请阿夫托诺莫夫 先生发言。

阿列克谢·阿夫托诺莫夫（Alexei Avtonomov）委员：

我想跟你们讨论，我很高兴马鲁甘先生做了发言，还有联合报告员也做了发言，我想谈在香港还有澳门的佣工问题，这些移民工人。在香港和澳门的两个特区情况都有变化，香港的家庭佣工，外国劳动数量在增长，2007 年的 246000 人增加到后来的 380000 人，向大约 11%的家庭提供帮助，这样的事要指出，香港的立法给予外国家庭佣工和当地的佣工有相同的权利。立法有很多规定保证家庭佣工的权利，但是不幸的是没有申诉和监督机制，我们知道家庭佣工是在各个家庭工作。他们害怕申诉，他们有权利建立工会，有 6 个组织他们建立了亚洲家庭佣人协会，与香港工会有关系，国家需要更多地监督家庭佣工的情况。包括他们的家庭条件，他们经常会遭受虐待，因为雇主给他们的工作条件比法规规定的更加糟糕。

在众所周知的一个印尼的家庭佣人案件中，该佣工受到她雇主的虐待，这个在媒体中有报道，但这并不是孤立的案子。所以感谢代表团提出在这方面的倡议和什么建议，以及监督机制。另外还有家庭佣工被拐卖的情况，他们不能走官方的大门，他们被侵权，在香港有法律上的规定解决人口拐卖的问题。这个刑事犯罪法的 129 条是处理商业性卖淫的处罚，但是需要加大这种机制和立法。今年通过的一项立法，它的名字很长，专门是解决人口拐卖问题。

有关家庭佣工产假的问题，我知道他们有休息 10 天产假的规定，这是立法的规定。但是有的时候这个还是和两周住家有矛盾的规定，所以从这个角度想请你们解释一下。怎么解决这两个矛盾的规定，一个住家两周的规定，一个是产假。这个问题稿清楚很重要，在澳门情况不一样，很幸运，我就要讲完了（主席打断），就到此为止。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对不起， 阿夫托诺莫夫 先生。穆罕默德女士，现在请您发言。

叶姆赫尔和·敏特·穆罕默德（Yemhelhe Mint Mohamed）委员：

谢谢主席，我欢迎中国代表团，我感谢同事马鲁甘先生做出的详细的报告，自从2017年6月中国政府通过一系列限制的法律，尤其是限制穆斯林宗教习俗的条款，这造成了任意大规模的拘留近100万维吾尔人，我希望这个名字我念对了。

我的问题如下，维吾尔人在中国享受宗教自由的现状是什么？他们有什么法律保护？关于家庭用工，我有一个问题，刚才阿夫托诺莫夫 先生已经提过，我就不再重复他已经讲过的话。我想补充一点，根据我了解的情况，如果家庭佣工，尤其是住在雇主家里，特别是香港他们不能接受合同，他们的护照也经常被没收，我想了解这个情况。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现在请郑女士发言。

郑镇星 （CHUNG Chinsung ）委员：

我想问的一个问题也是里塔女士刚才问的那些问题。我再强调一个问题，就是朝鲜的叛逃者问题，北朝鲜和中国有边界，脱北者进入中国后才能进入南朝鲜或者别的国家，因为经济和政治上的恶化，每年都有大量的人打算离开朝鲜，2013年9月，联合国难民署宣布朝鲜叛逃者是授权难民，尽管他们的难民地位是正常的，也得到联合国的保护，这一问题也在人权理事会讨论过，美国政府在2012年也讨论过这个问题，有很多报道说北朝鲜的叛逃者他们遭受拐卖、性剥削、暴力，这都是在中国的经历，包括被中国政府拘留，被遣返回北朝鲜，在这里他们遭到严惩，而数目很大，尽管没有准确的数字。

美国国务院在2015年说有72500叛逃者在中国，还有一个基督教团体在估计的数据是有10万叛逃者在中国，美国难民委员会报告说有5000人在2016年被遣返回北朝鲜。南朝鲜一个关于北朝鲜民主化的一个协会在2009年估计，20-30万的北朝鲜叛逃者居住在中国。其中有7万人被遣送回北朝鲜。北朝鲜政府在2017年递交给消除妇女歧视委员会报告中指出在2015-2016年中，有6473名妇女回到北朝鲜，我们希望中国政府可以说明这一情况，提供准确的数字和信息，谢谢。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郑女士，现在请谢泼德女士继续发言，然后代表团团长在六点前发言。

韦雷娜·阿尔韦塔·谢泼德（Verene Albertha Shepherd）联合协调员：

感谢主席，感谢您的慷慨，我接着谈教育问题。我先谈维吾尔问题，我们收到的关于中国的双语教育计划几乎把维吾尔语作为教学语言给替代了，这是一种汉语，他们被禁止在教育层面使用，2017 年 1 月 1 日规定不用这种语言，请政府核实这个情况并解释中国怎么样支持维吾尔的语言权利，特别是宪法和少数民族立法中对此是保护的。

关于中国澳门，我提醒大家，在 400 年葡萄牙殖民统治之后，澳门现在成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别行政区，这种情况下，口语和书面语言引起了关切。这三种语言是中文、英文和葡萄牙语，由于殖民的历史带来的挑战，我在此想问政府你们有什么政策保证少数民族学生来学习汉语，而且学习广东话，而且缔约国怎么来加强学生的沟通能力，帮助他们融入社会。

接下来是西藏问题，中国宪法第四条规定所有民族都有自由发展其语言权利。但是我们了解到藏语和文化保护受到威胁，因为政府采取的措施所提到的双语教育体系。还有内地的藏语学习，在藏区推行使用汉语，说是为了国家的统一和民族的团结。有报告说藏语在该地区的使用受到严格的限制，藏语的倡导者遭到惩罚，在法院的诉讼中用的是汉语，没有藏语和一些少数民族的语言，还有国家要承诺尊重这些语言，这里的关切是对藏语的态度和政策。这是作为教育语言和公共使用的语言。

多年以来，藏人有个人和集体示威，这涉及到在公共和学校使用藏语，2 年前，有声称称他们遭到压制，我们知道这是扎西旺秋（其它媒体翻译成扎西文色）的案子，他是一个商人，是一个店主，他在接受《纽约时报》对他的访谈后于 2016 年被捕，他提到了藏语在他的学校和他居住的地区玉树地区的情况。我想问这几个问题，中国在保护藏语其中在制定政策方面的，我想如果他们不使用藏语，他们是否违反了中国宪法？你们怎么看待国家媒体报道学生在学校里每天上一节藏语课？你们是否认为一节藏语课足够在学校里学习藏语？总而言之，更重要的是中国政府怎么保护这个被称的双语教育体系?让藏族、维吾尔族等其它少数民族有机会学习和使用自己的语言，不会放弃自己的藏语、维吾尔语等。

最后主席，代表团团长，我再提一个问题，就是关于香港，政府声称反对种族隔离，但是根据一个非政府组织的报告研究表明，为什么种族隔离在公立学校体系中仍然存在？自从 2013-2014 年已经取消了这种标记，那么这种隔离学校有大量的少数民族学生。有什么因素可以解释这一些现象和他们的社会融入？最后历史教育的内容是什么？关于简化的教程，我想是帮助那些不会讲汉语的人，考试的时候是英国的 HCAC，这是属于短期措施还是长期政策？不再用这个系统的时间表是什么，感谢您。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您，感谢您的发言。现在请 麦克杜格尔继续发言，过 10 分钟后，在 5：45 让代表发言，感谢你们的合作。

盖伊·麦克杜格尔（Gay McDougall）委员：

谢谢主席先生让我继续发言。我想回来继续谈拘留营和劳教营的问题，这是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我想请缔约方继续回答我的问题，一些报道说有上百万人在这个地区被拘留，我想请你们披露细节，因为什么原因把这些人送到劳教营里，他们有什么正当法律权利？是否说明是否有个法律，或者法律的复印件来说明据此对他们进行拘留，他们是犯的什么罪？是否可以把这些文件的复印件给我们？为什么要建立这些劳教营，为什么要把他们放到这里？

我要问的另外一个问题是 2017 年通过一项政策，尽管这个政策在这之前就具体在实施，关于维吾尔族学生回国，我想知道那些自愿回国学生，还有那些被迫回国学生的现状如何？我想从 2012 年就开始了有这些做法，那些 2017 年在埃及、土耳其，包括 2015 年从泰国、柬埔寨、2012 年从马来西亚遣返的维吾尔族人，我从一些报道中了解到包括几百人被关押，有的人失踪了，有的在关押中死亡。你们如果能够提供所有这些被遣返学生的信息的话，那会对我们有所帮助。

最后，我想知道在香港维吾尔族人所受到的问题，包括审查时候所有的情况。这个问题是提给香港政府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是否可以考虑不逐回原则，我想请你们回答，比如新疆、西藏或者其它地方的人因为害怕酷刑，香港如何保障他们不驱逐的权利，这个在香港是怎么实行的。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麦克杜格尔 的合作，现在就请代表团长，大使阁下利用接下来的 15 分钟对我们报告员的问题进行回应。

余建华（中国代表团团长）：

主席先生、各位委员，今天下午我们认真听取了各位委员的意见，各位委员对 2009 年上次审议以来中国在消除种族歧视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给予了积极的评价。我们表示赞赏，同时各位委员从不同的角度和侧面提出了一些问题，同时也提出了需要我们进行补充的信息、数据，我们都做了认真的记录。中国中央政府以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代表，我们

将根据公约的规定和审议的要求，认真进行梳理和并组织进行答复。我们将在下周的会议上对各方的主要问题进行答复，我们有信心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这次审议会一定达到我们的预期目的，取得圆满成功。谢谢主席先生，谢谢委员会，我们下周一见，see you next monday!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好极了，这样在各位发言完后，也是在大使的建议下我们结束今天的工作。那么我们将在下周一 10 点正式开会，在周末期间，代表团可能要准备大量的工作，这个并不容易，所以我再次期望在星期一上午 10 点见到大家。

CERD 第 96 次大会第 2655 次会议对中国国家报告进行审议现场实录（B）

时间：2018 年 8 月 13　10-13：00PM（日内瓦时间）
地点：日内瓦威尔逊宫
时间跨度：3 小时 10 分钟

备注：本内容实录根据联合国现场实录中文同声传译录音进行整理，目前联合国官方网站已经发布，中文由于翻译原因，可能与英文原文有细微差异，8 月 13 日审议的现场具体内容可以参考英文全程实录：http://webtv.un.org/meetings-events/human-rights-treaty-bodies/watch/consideration-of-china-contd-2655th-meeting-96th-session-committee-on-elimination-of-racial-discrimination/5821422267001/?term= [2]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现在到 10 点了，各位先生们女士们，我想向大家说早上好。希望你们周末过的愉快，我想中国代表团可能并没有这么轻松，因为要筹备大量的答复。好，我们现在就开会，我宣布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第 2655 次会议正式开始。

这次会议是继续审议中国报告，上星期五中国代表团收到了大量的问题，这些问题都是来自委员会的各位成员，我的同事。这些问题明确的反应了委员会高度关心你们国家的局势，我相信你们在准备答复的时候，我以前讲过了，你们花了不少时间准备答复，为此我就不多说了，我请代表团回答星期五提出的问题。在听了代表的答复之后，我会请委员会成员做出反应，请他们谈听到的答复，然后他们会有机会再次提问，这是与代表互动对话的一部分。

现在请代表团团长回答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徐宏（中国代表团副团长、外交部条法司司长）：

2.审议内容分为 AB 部分，B 部分属于 8 月 13 日审议内容，感谢三位志愿者自愿对该文本进行录入，如果内容与英文版本有所差异，请以英文原文为基础，该实录仅供参考，联合国网站的审议实录总结请点击：https://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452&LangID=E .

（我们汇报了）在执行公约保护少数民族各项人权方面的新进展，也听取了各位委员发表的评论和提出的众多问题，按照安排在本次会议上我们本着合作和负责任的态度，尽可能多地回答委员们提出的问题。我想强调的是，中国代表团提供的翔实材料表明，中国在执行公约以及保护少数民族权益方面日新月异的成就是真实可见、实实在在和来之不易的，这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我们为此深感自豪。当然正如我们上周五谈到的，我们也认识到作为一个人口众多、仍处于发展中阶段的多民族国家，我们在一些方面我们仍然需要加大努力，在此方面我们一直重视委员会的作用，期待各位委员全面客观看待中国的履约努力，为中国的履约工作提供建设性意见。

今天我们回答委员们提出的问题，我们会将所有的问题进行归类，分别由主管部门的专家回答，同时我们准备了非正式的英文译本，我看秘书处已经分发给各位供大家参考，由于委员会提出的问题比较多，我们回答的时候可能需要多一些的时间，希望各位委员们谅解。

我首先回答尊敬的马鲁甘先生提出的国家人权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感谢委员会对国家人权行动计划作用和重要性的认可。中国政府目前正在对《国家人权计划（2016-2020年）》的实施情况进行中期评估，有关信息和数据，我们准备了一份文件提供给委员会，这里我简单提几项。

总的来看，涉及少数民族的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少数民族参政议政权利得到切实保障，55 个少数民族都有本民族的全国人大代表和全国政协委员。第 13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少数民族代表占 14.7%，第 13 届全国政协少数民族委员占 11%，均高于少数民族占全国人口 8.49%的比例。155 个民族自治地方政府的主席、州长、县长或区长都由实行区域自治的地区的人民所担任。

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状况得到较快发展，2017 年，民族八省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88730 亿元，增长 11.8%，高于全国 4.6 个百分点。贫困人口从 2016 年的 1411 万人减少到 1032 万人，全国已摘帽的 28 个贫困县有 21 个在西部和民族地区。

少数民族教育事业得到快速发展，国家全部免除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提高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公用经费保障水平，部分民族地区还实行了 15 年的免费教育。少数民族使用和发展本民族语言的权利得到有效保障，2017 年民族教育中央补助专项经费投入 2 亿元用于民族地区双语教师培训，少数民族双语教育专项经费 2000 万元支持地方双语教材编译。

少数民族文化传承与保护力度持续加大。由 25 个省区市建立了民族古籍整理与研究机构，14 项少数民族项目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名录，479 项少数民族项目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

另外，关于在促进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方面另一份重要规划就是兴边富民十二五规划的落实情况，我们也准备了书面材料，也已经一并提交给各委员，请大家参阅。

关于马鲁甘提到的如何确保一带一路倡议惠及少数民族，一带一路建设有力推动了民族地区的对外开放，是民族地区快速发展的有力因素，在国务院授权发布的一带一路愿景与行动中，明确提出了民族地区的重要战略定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是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内蒙古自治区是向北开放的重要窗口，广西壮族自治区是海上丝绸之路与丝绸之路经济带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等等。目前，民族地区在一带一路建设推进下取得了显著的发展成就，比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为国家能源、资源大通道，国家大型油气加工和储备基地，大型煤炭、煤电、煤化工基地，大型风电基地，交通枢纽中心，商贸物流中心，金融中心，医疗服务中心，文化科技中心。宁夏回族自治区是链接国内富集区和主要消费市场的中间段，具备了区位优势和中东、中亚能源储备中转优势，成为全国内陆开放经济示范区，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战略支点。

关于马鲁甘委员提及的国家人权机构的设置问题，中国没有采取设立一个单一的人权机构的做法，而是采取由不同部门根据分工，承担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做法，包括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政府部门均设有信访办公室，接受调查和处理各种侵犯人权的申诉，监察部门负责对国家机构和公职人员实施监察，受理有关举报并调查处理。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在保护和促进少数民族权利方面承担重要职责。

关于委员提到的第四届国际反种族主义大会和非洲裔国际十年，中国支持召开第四届国际反种族主义大会，促进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联大设立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为国际社会重新聚集种族歧视问题，正式非洲人受奴役历史，改善非洲人后裔生存现状提供了宝贵机会，中方支持为非洲裔国际十年活动制定一份强有力的行动计划。

关于委员提及的朝鲜人非法入境问题，对此我们多次表明了中国根据国际法、国内法和人道主义原则予以妥善处理的立场，在此我想补充强调如下，第一，朝鲜人员是因为经济愿意非法越境进入，不符合《难民公约》规定的难民条件；第二，中国人民对在华的朝鲜人民提供了大量的人道帮助，不存在所谓的严重的剥削和虐待的情况；第三，有委员提到联合国朝鲜人权问题调查委员会的调查结论，但当时包括中国在内的许多专家对成立这一委员会表示了保留。而关于提到的美国国务院在这方面的报告，请有关委员考虑当时的

政治因素是否会影响该报告的公正性和可信度。第四，我还想建议关心这一问题的委员去看看英国《卫报》2015 年 10 月 13 日的一篇文章，标题是《为什么朝鲜脱北者的证词经常靠不住》。

下面我想请国务院扶贫办苏国霞女士回答问题。

苏国霞（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司长）：

关于中国政府在民族地区作出的减贫努力和取得的成就的肯定，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少数民族减贫的工作仍然艰巨。由于历史的原因，中国贫困地区重要集中在中西部，但是在同一区域内不同民族的贫困状况没有明显的差异，少数民族主要聚集的西部的省区是，总人口 3 亿 7400 万，占全国的 27%，但是贫困人口由 1634 万，占全国的 53.64%，中国农村贫困监测主要是以区域为对象，目前无法提供按民族分类的贫困发生率的统计。我要强调的是，中国政府提出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少数民族一个都不能少的目标，采取了超常规的政策和措施帮助少数民族减贫，全国新增的扶贫项目和政策主要用于少数民族地区，例如 2018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新增部分的 60%用于我们说的“三区三州”，就是西藏、新疆南疆四地州和四省藏区，甘肃的临夏州、四川的凉山州和云南的怒江州。这些地区都是民族地区，贫困人口由 300 多万，占全国 10%。再如，今年国家投入新疆的专项扶贫资金已经超过了 100 亿，占全国的 10%。民族地区群众普遍地感到最近这五年是生活改善最快的五年。

关于委员提到的移民搬迁问题，实施异地扶贫搬迁政策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加快，农村地区出现了空心化的现象，人口减少，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需要投入极高的成本；二是，贫困地区一般环境脆弱，特别是牧区超载严重，通过异地扶贫搬迁将贫困人口适当地向小城镇集聚，可以减少生态环境的压力，让森林和草原修养生息，中国政府制定了十三五异地扶贫搬迁的专项规划，明确了目标、任务和支持政策。我们根据国家财力的增加，加大了对移民的支持，对每一个搬迁的贫困人口，国家安排 6 万元人民币的优惠贷款，给予支持，我们建立了质量较高的居住区，改善了基础设施，提供了教育、卫生服务，我们更加注重发展后续产业，增加就业，解决他们长期地发展问题。我们不仅考虑居住区的建设，还考虑迁出区的土地管理和生态修复，对于少数民族地区的移民群众我们尊重他们的生活习惯和选择的权利，让他们参与到迁址点的选择和住宅的建设中，我自己访问过西藏自治区曲水县的一个移民村，叫四季吉祥村，这个项目 2016 年 8 月动工，2016 年 12 月当年入住，村庄坐落在拉瑟河畔，一个非常美丽的地方，距离贡嘎机场 20 公里，毗邻火车站，全从有 4 个村民小组，273 户，1256 口人，分别来自高海拔地区和生态脆弱的保护区。他们的住房主要由政府的投入加上社会的帮扶资金，目前全

村 615 个劳动力实现转移就业的有 489 人，继续从事农业劳动的有 241 人，农村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已经达到了 9969 元，在校的学生义务教育阶段 336 人，实现了义务教育的全覆盖，搬迁户原来的土地、宅基地和住房等资源并没有由政府回收，我们通过租赁、流转、入股等方式交给企业集中经营，企业和农户共同受益。

谢谢。

侯晓光（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处长）：

下面我首先回答马鲁甘先生提出的两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关于种族歧视定义和反歧视法，在保护种族平等和禁止种族歧视方面，中国已经形成已宪法为核心，包括《民族区域自治法》、《选举法》、《劳动法》、《就业促进法》、《通用语言文字法》、《教育法》以及《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具体法律，较为齐全的法律体系。通过这些法律公约的各项规定得到了全面实施，目前中国法律规定没有规定种族歧视的定义，但是在实践中，立法机关、司法机关及主管部门对于种族歧视的理解和解释与公约的规定是一致的，中国将继续加强宪法有关歧视规定的实施，在各单行法律中不断完善反歧视法律制度，为反歧视工作提供充分的法制保障。

第二个问题是关于如何确保反分裂、反极端、反恐的法律和政策不违反公约精神的问题。我们认为中国有关打击三股势力和违法犯罪行为法律的立法精神和公约基本原则是一致的，公约禁止种族仇恨，反对不同种族之间歧视和不平等不公平，打击极端主义、恐怖主义也是国际社会的共识。联合国安理会多次通过决议呼吁各国采取有效措施遏制各国宣扬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言论和行为。长期以来，三股势力为实现其破坏国家统一，制造分裂的目的，打着民族、宗教和人权的旗号，在我国新疆等地策划、组织、实施分裂活动和暴力恐怖活动，严重违反我国的安全和稳定，危害各族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破坏民族团结的良好局面。中国《反恐怖主义法》第四条第二款规定，国家反对一切形式的以歪曲宗教教义或者其他方法，煽动仇恨、煽动歧视、鼓吹暴力等极端主义，消除恐怖主义的思想基础。同时该法第六条还规定，反恐怖主义应当依法进行，尊重和保障人权，维护公民和组织的合法权益，在反恐怖主义工作中应当尊重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和民族风俗习惯，禁止任何基于地域、民族和宗教等理由的歧视性做法。中国的执法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民族政策，严格执行法律规定，执法工作中对各族人员一视同仁，充分保障涉嫌违法人员的合法权益，始终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禁采取任何针对少数民族的歧视性做法。

关于委员提出的关于罪行定义的问题，中国的《刑法修正案》、《国家安全法》、《反恐怖主义法》、《网络安全法》等法对维护国家安全、公众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措施、程序作出了相应的法律规定，明确规定对于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依照《刑法》追究刑事责任。《宗教事务条例》规定对于宣言、支持、资助宗教极端主义，或者利用宗教进行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破坏民族团结、分裂国家和恐怖活动等违法行为，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追究刑事责任。中国《刑法》第三条明确规定罪刑法定，第二编第一章专章规定了危害国家安全罪，《国家安全法》、《反恐怖主义法》、《网络安全法》及《宗教事务条例》的有关规定与刑法相衔接。法律规定是非常明确的，所谓模糊的国家安全罪会导致任意形式的起诉和定罪的说法没有依据，谢谢。

金春子（国家民委政策法规司副司长）：

我首先回答马鲁甘问道的少数民族因受到歧视而提起申诉的有关情况，中国政府一直重视落实宪法和法律法规关于禁止民族歧视的规定。中央政府多次专门向各级政府下发文件，禁止和纠正民族歧视或变相歧视的问题，并长期坚持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例如，2014 年中央统战部、国家民委、公安部、民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中国民运航空局等七个部位联合下发《关于开展禁止部分地区少数民族群众歧视性做法检查督查的通知》，这个通知明确要求在教育、就业等相关领域是否存在民族歧视现象进行监督检查，并且予以处理。

2015 年，公安部、国家民委、国家民航局等有关部门相继下发文件，开展了专项处理民族歧视或变相歧视做法的问题。2008 年-2014 年国家民委会同相关部门连续开展了四次民族法律法规、民族政策落实情况的专项督查，2015 年初，中央政府各有关部门组成了联合督查组赴北京、天津、上海、广东、河南等地进行专项督查，其他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等相关部门也采取相同措施进行督查，以切实保障各民族群众的平等权益。

为保障少数民族权益，各地方也设立少数民族法律服务中心，开通政府服务热线，一些律师事务所开展法律咨询和援助等服务，这些共同为少数民族公民遇到的歧视问题提供了咨询和司法救济。我想提出的是，在中国任何种族歧视行为的受害者均有权向公安机关报案，公安机关接到报案后都会采取措施，依法采取措施制止违法犯罪行为，并在清查事实的基础上对违法人员予以治安处罚，或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相关的审判情况都是公开的，审判结果在最高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网上可以查询到。

我回答的第二个问题是，关于委员提出的未被承认的少数民族问题。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政府通过开展民族识别工作，陆续确认了 55 个少数民族，并充分保障了中国境内少

数民族平等享有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权利，不存在所谓的未得到认可的少数民族。在中国少数民族人口普查统计数据中，还有大约 60 多万人属于未识别人口，这主要指这部分公民个人的民族成分因为各种复杂的原因还没有最终确定，这不影响他们平等地享有中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权利。谢谢。

李建（民政部政策法规司司长）：

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和《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所有参与慈善公益活动的个人和组织，包括境外非政府组织的合法权益，依法规范慈善组织以及境外非政府组织在中国开展各项活动，这充分体现了法治原则。境外非政府组织向中国申请登记，应当先经业务主管同意，这是为了便于业务主管部门更好地为非政府组织开展活动提供服务和进行必要的管理。

两部法律的规定包括双重管理体制是同等适用中国国内和境外非政府组织，没有区别对待。近年来，中国公安机关、民政部门以及其他相关部门作出了很多努力，为境外非政府组织在中国依法开展活动提供便利，例如我所在的民政部在今年 7 月颁布规定为境外非政府组织申请民政部作为业务主管部门提供便利，规定颁布后到现在一个月的时间已经受理了 3 个境外非政府组织的申请和许多的电话咨询，相信外来会有越来越多的境外非政府组织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并开展活动，谢谢。

闵云海（国家移民管理局副局长）：

2017 年来中国内地人数在前 20 位的国家分别是：韩国、日本、额落实、美国、蒙古、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印度、加拿大、泰国、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德国、英国、法国、意大利、老挝、朝鲜、哈萨克斯坦；有关具体的数字我们已经提供了书面的材料。2018 年 7 月 24 日，在中国内地的外国人总数是 128 万，其中长期居留的 53 万。

第二个问题，关于马鲁甘先生提到的反人口贩运立法，关于打击人口贩运国家行动 2013-2020 年等问题。中国目前尚没有制定专门的打击人口贩运的法律，但现行的法律中很多都适用于打击人口犯罪。2013 年中国政府制定了《中国反对拐卖人口行动计划（2013-2020）》，该计划完善了相关工作机制，为预防和打击贩运人口行为提供了坚实的体制保障，计划要求制定并修改完善有关法律法规，为反拐工作提供支持。2015 年 8 月出台的《刑法修正案 9》删除了《刑法》第 241 条 收买被拐卖妇女儿童罪中可以不追究刑事责任的规定，对收买被贩运人口的人也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以加强对贩运人口行为的遏制。近两年，制定了《关于审理拐卖妇女儿童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和

《关于办理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卖淫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解释》等司法解释，统一了法律适用标准，中国政府各有关部门将一如既往做好工作，公安机关将继续依法打击各类拐卖犯罪，查找解救受害人员。

中国批准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人口犯罪的议定书，并适用于澳门特区。

第三个问题，关于委员提出的难民立法及难民的统计数据。近年来，中国主管机关一直积极研究和制定有关难民申请和认定的国内立法，2013 年 7 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入境和出境管理法》增加了为在华的难民地位申请者和被确认者分别签发临时停留居留证件的有关条款，下一步中国有关主管部门将继续研究制定难民事务的相关立法。截止 2018 年 6 月，根据难民署驻华办事处提供的资料，在华难民及寻求庇护者一共是 943 人，其中被代表处认定为难民的 216 人，等待身份分别的寻求庇护者 727 人，来自阿富汗、索马里、利比里亚等 46 个国家，其中人数最多的国家是利比里亚 127 人，索马里 111 人，喀麦隆 105 人，津巴布韦 89 人，叙利亚 74 人，尼日利亚 56 人。

回答完毕，谢谢。

高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法规司调研员）：

我主要回答两个问题。

有关民族和宗教问题的就业歧视，中国政府要求保障少数民族就业权利的同时，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优化就业环境，拓宽就业渠道，加强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培训，促进少数民族劳动者实现就业。主要措施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国务院通过颁布政府文件实施一系列积极有效的政策，推动包括少数民族劳动者在内的就业创业，大力推动大量的农村劳动者转移就业；

2. 健全完善覆盖城乡的就业服务体系，支持民族地区基层劳动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和能力建设。依托互联网和人设服务计划，提升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科学化和专业化水平，为民族地区劳动者提供优质便捷的劳动服务。每年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一系列专项服务活动，为少数民族群众等各类劳动者提供各项服务，这里可以举一个例子，新疆布尔津县鼓励企业积极吸纳本地户籍员工，对于新招本地户籍员工不少于 50%的企业，政府按照其交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的 50%给予补贴；

3. 依托对口资源和东西协作等工作机制推动民族地区与内地和沿海发达省区市开展劳务协作，提高劳务输出组织化程度，扩大少数民族群众到内地和发达地区就业规模；

4. 坚持就业服务、技能培训和劳动维权三位一体的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为少数民族群众提供均等化劳动就业服务，和普惠性的就业政策，加强劳动监察和市场监管，预防和纠正在招聘和职业介绍活动中出现的歧视性做法，维护少数民族群众就业合法权益。

目前中国没有基于少数民族的就业数据统计，但是我们可以提供民族八省区的相关统计数据，以 2017 年为例，全国就业人员达到 7 亿 7640 万人，全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为 1351 万人，全国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3.9%，据统计八个民族省区的失业率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具体的数据信息，我们提供了书面材料。

下面回答第二个问题，关于马鲁甘提供的国际劳工组织公约加入的问题。

中国作为国际劳工组织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对于批准和实施国际劳工公约的态度是认真负责的。关于 1930 年《强迫劳动公约》和 1947 年《关于废止强迫劳动公约》，中国的有关法律明确禁止强迫劳动，与公约的宗旨是一致的。2017 年 11 月，中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国际劳工组织联合举办以中国批准《强迫劳动公约》为主题的研讨会，中国今后会继续加强这方面的研究。

关于《工商业劳动监察公约》和《家庭工人公约》，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加强劳动监察和家政工人劳动权益保护，中国的主管部门将适时与国际劳工组织开展合作，加强对批准这两个公约的研究。

《关于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公约》，中国原则上赞成该公约的目的和宗旨，随着近年来外国人来华工作以及中国公民到国外工作的情况越来愈多，中国愿认真研究参加该公约的问题。

回答完毕，谢谢。

申春善（教育部民族教育司司长）：

我回答少数民族教育、语言和文字的问题。首先中国政府履约报告已经就中国法律保障和发展民族语言文字做了详细介绍，我在此补充说明如下。

中国在民族地区实施双语教学，是尊重和保障少数民族人民适用本民族文字接受教育权利的具体举措。少数民族在适用本民族语言文字的同时，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保障每个中国公民都能享受政治生活的平等权利和国家经济及现代化发展的成果，提供少数民族学生走向社会，参与社会生活的能力。民族地区推行双语教学的情况在书面材料中有具体介绍，在民族地区，当地群众日常通用少数民族语言，国家通用语言的普及程度比较低，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是使少数民族学生熟练掌握民汉双语。新疆、西藏地区在推行双语教学的过程中在双语教师、课程、教材和课时课时上给予了保障。基础教育阶段，民族语言课时和汉语课时大体相当，事实证明双语教学有利于少数民族更好、更快地发展，收到了少数民族地区人民的普遍欢迎。所谓新疆或和田禁止以维吾尔族语授课和双语教学旨在导致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被替代的说法，是不符合事实的。

关于委员提到的保护少数民族语言方面法律政策实施情况的问题，中国政府依法保障各民族使用和发展本民族语言文字的权利，包括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在内，已有近40部法律法规对少数民族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和文字作出规定，中国55个少数民族中，除了回族和满族通用汉语文外，其他53个名族都有本民族语言，有22个民族共使用28种文字，中国法律明确保障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无论在国家政治生活中还是社会生活中，少数民族语言和文字都得到广泛使用，如在中国共产党代表大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等重大会议上都提供蒙古、藏、维吾尔、哈萨克、朝鲜、彝等民族语言文字的文件和同声传译，近200个广播电台使用25种少数民族语言播音。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入学考试中，允许使用少数民族语言答卷。中国政府鼓励民族区域自治的地方逐步推行双语教学，扶持双语教材的研究、开放、编译和出版，帮助培训双语教师。

谢谢。

牛宏俐（国家卫生健康委法制司处长）：

2009年，中国新医改确立了把基本医疗制度作为公共产品向全民提供的核心理念。2016年10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印发了《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明确了到2020年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中国特色基本卫生医疗制度，实行人人享有基本医疗服务，到2030年促进全民健康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健康服务质量和健康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基本实现健康公平，主要健康指标进入高收入国家行列等目标。

近年来，包括少数民族地区在内的中国农村卫生事业得到快速发展，基本实现每个县有一个县医院，每个乡镇有一所卫生院，每个行政村有一个卫生室的目标，目前90.3%的

家庭离最近的医疗机构在 3 公里以内，其中 63.9%的家庭离最近的医疗结构在 1 公里以内。采取的具体措施有：

1. 通过实施中西部地区县级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项目，降低孕产妇死亡项目和消除新生儿破伤风项目，慈善医疗阳光救助医疗项目。专项资金向民族地区倾向，为妇幼机构配置必要的设备和进行房屋维修改造等；

2. 开展少数民族地区文化敏感性孕产期保健服务项目；

3. 结合健康扶贫工作，推动贫困少数民族地区妇幼健康发展，为新疆、西藏等民族地区进行妇幼健康业务技能培训通过努力少数民族地区妇幼健康和保健水平不断提高，具体指标和数据详见书面材料。

第二个问题，关于委员提出的器官移植问题。2007 年中国公布实施了《人体器官移植条例》，对器官捐献和器官移植进行了详细规定，2011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 8》进一步对器官捐献知情同意及器官买卖进行了更严格的界定，对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中国器官捐献与移植遵循以下原则：

1. 器官捐献自愿无偿；

2. 器官捐献知情同意，要求明确同意的原则；

3. 避免利益冲突；

4. 进行伦理审查；

5. 对活体器官移植进行严格管控，中国活体器官捐献仅限于亲属间进行；

6. 保障器官分配、科学、公平、公正；

7. 明确捐献器官可溯源管理；

8. 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目前中国已初步建立了包括捐献体系、获取与分配体系、移植临床服务体系、移植后科学注册体系以及移植服务监管体系在内器官移植工作体系。2015 年 1 月 1 日起，中国的器官移植全部来源于公民逝世后自愿捐献和亲属间活体器官捐献。

第三个问题，关于马鲁甘委员问及的不同民族间婴儿死亡率及其在近 10 年来的变化。全国的婴儿死亡率从 2009 年的千分之 13.8 下降到 2017 年的千分之 6.8，八个民族省区的指标具体见书面材料。

回答完毕，谢谢。

宋秀娥（司法部国际合作局处长）：

下面我来回应委员提到的保障律师执业自由方面的问题。

中国政府和司法机关始终重视保障律师依法执业，特别是在近年来根据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目标推进的司法改革中，深化律师改革，保障律师执业权利是其中的重要方面，采取了一系列举措。2012 年 3 月修改的《行政诉讼法》吸纳了律师法相关规定，完善了辩护律师在会见、阅卷和调查取证方面的规定。2015 年 9 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联合发布《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定》明确了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整体要求和各项具体保障措施。

2016 年 9 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印发《关于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的意见》，进一步完善了法庭辩论规则，确保法庭充分听取控辩双方意见，依法保障被告人及其辩护人的辩论辩护权。2018 年 4 月，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依法保障律师诉讼权利和规范律师参与庭审活动的通知》，对合理分配各项发问、质证、陈述和辩论、辩论的时间、充分听取律师的意见等提出了明确的要求。2017 年 4 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和全国律协联合建立了维护律师执业权利、快速联动处置机制，各部门向社会公布了维护律师执业权利机构名称、电话、来信来访地址，解决了律师执业权利受到侵害后投诉无门的问题，有效维护和保障了执业权利。全国律协和各地律师协会建立了维护律师执业权利中心，受理和解决了一大批律师维权申请。

自 2017 年 3 月成立以来，各地律师协会、维权中心共受理律师维权申请 432 件，正在协调处理 169 件，成功处置 265 件，在维护律师正当执业权利发挥了积极作用。中国政府和司法机关对个别律师进行司法处理，是因为他们的行为违法了律师执业行为和执业道德，超出了法律规定的执业范围，甚至违法犯罪。任何人违法犯罪都要依法追究和制裁，任何国家都不允许一些人因为其律师身份就允许其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我的回应完毕，谢谢。

周惠永（最高人民检察院侦查监察厅检察员）：

有对少数民族过度使用武力、酷刑、任意拘留、失踪等指控，这些所谓指控是不符合事实的，中国政府一贯坚持民族平等、民族团结、各民族共同发展的原则，中国执法司法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民族政策，严格执行法律规定，执法司法工作中对各民族人员一视同仁，充分保障涉嫌违法犯罪人员的合法权益，始终坚持严格、公正、规范、文明执法，不存在所谓的过度使用武力、随意拘留、羁押和施加酷刑的情况。

至于禁止酷刑委员会 2015 年审议结论中所提的个案，中国政府当时已经向委员会表明了立场。此外，关于扎西文色因为保护少数民族语言文化而被判刑的说法也是不符合事实的。该人系因煽动颠覆国家罪被玉树藏族自治州检察院批准逮捕，2018 年 5 月 22 日，玉树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以煽动颠覆国家罪判处扎西文色有期徒刑 5 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中国司法机关对扎西文色的审理是严格依法，独立公正进行的，充分保障了其各项权利。案件审理过程中，除扎西文色本人行使辩护权以外，其辩护律师也充分发表了辩护意见，在整个诉讼过程中，扎西文色的 两位律师主动或因其请求，在看守所两次会见了扎西文色。

我的回答完毕，谢谢。

胡联合（中央统战部副局长）：

依法平等保护各族公民的广泛的自由和权利，各族公民的人身自由和尊严、经济社会权利、公民政治权利等各项权利都得到充分的法律保障和实践保障。各族人民安居乐业，宗教信仰自由得到充分保障，不存在任意羁押问题，不存在没有宗教信仰自由的观点。所谓新疆是无权区的观点是与事实完全不符的。新疆不存在所谓的“再教育中心”，必须指出的是，新疆是恐怖主义的受害地，为保证新疆各族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根据《刑法》、《反恐怖主义法》等各项法律，开展打击恐怖主义的各项行动，依法审判和收监了一批犯罪分子，对于违法犯罪行为轻微的人员依照有关法律和《反恐怖主义法》有关条款，对其进行帮教，让他们在职业技能教育就业培训中心学习和掌握就业技能和法律知识，让他们尽快在社会上正常就业生活，相关人员在职业技能教育就业培训中心的合理权利得到保障，不存在任意羁押和虐待的问题。所谓上百万维族人被羁押在再教育中心的说法，完全不符合事实。

关于宗教信仰自由问题，新疆依法保障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保障正常的宗教活动，新疆是少数民族自治区有权根据当地的情况制定地方性法规，新疆坚持依法打击恐怖主义、极端主义、分裂主义，反对把反恐怖、反极端和反分裂与特定的民族宗教挂钩，无论是国家修订《宗教事务管理条例》、制定《国家安全法》、《反恐怖主义法》、《网络安全法》，还是《新疆宗教事务条例》，都不是要侵犯宗教信仰自由，而是为了更好地保障宗教信仰自由，更不存在针对某个特定少数民族群众的问题，不存在打压限制维族群众的权利和宗教信仰自由的问题，特别需要强调的是，新疆最近出台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去极端化条例》针对的是宗教极端主义，而不是某种宗教，不存在去伊斯兰化的问题，不存在借反恐之名打击侵犯信仰自由的问题。

中国是政教分离的法制国家，不得利用宗教干预行政、司法、教育、婚姻，不得利用宗教妨碍正常的工作秩序、社会秩序和生活秩序。蒙面罩袍不是新疆的民族服饰，穿戴蒙面罩袍是新疆地方法律所禁止的，国际上也有不少国家禁止穿戴蒙面罩袍。这既是新疆尊重和保护民族习俗的需要，也是反恐怖反极端主义的需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去极端化条例》出台以来，广大信教群众增强了对宗教极端思想的辨别力和抵抗力，自觉抵抗宗教极端影响。宗教团体和宗教人士积极把爱国、和平、团结、中道、宽容、善行等思想贯穿到讲经、解经的活动中，引导信教群众正信正行。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犯罪活动受到依法打击，极端主义在新疆的蔓延得到有效的遏制。

关于反恐维稳与社会管理措施问题。新疆地区长期受三股势力侵扰，20 世纪 90 世纪以来，境内外三股势力策划和组织实施了爆炸、暗杀、投毒、纵火、骚乱、暴乱等一系列暴力恐怖事件，给各族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极为严重的损失。同时三种势力试图通过各种平台煽动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破坏新疆稳定局面。为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根据新疆实际，依法采取加强社会管理的措施，收集有关信息，强化安全管理，打击三股势力违法犯罪活动，犯法和打击暴恐音视频的制作和传播，有效地保护了社会稳定和公民安全，受到了各族人民的拥护。

新疆坚持对外开放，出入境人员很多，在对外交往中也有三股势力借机相互勾结，组织派遣暴恐极端分子潜进潜出，境内一些暴恐极端分子出境参加暴恐极端活动，对于新疆稳定和我国安全造成严重威胁。对此新疆依法严格相关管理措施，坚决防止境外暴恐极端分子入境，和境内暴恐极端分子出境，同时依法保障出入境人员的合法权益，为守法人员出入境提供便利。关于护照管理，《护照法》、《出入境管理办法》对公民申领护照、合法出入境进行了规定，新疆作为中国的一个自治区，有权根据《民族区域自治法》、《护照法》制定一些符合自治区实际情况的要求和规定，有权依法加强管理。需要强调的是，

中国政府从来不把恐怖主义与特定的民族宗教挂钩，在反恐、维稳和安全执法司法过程中依法保障各族人民合法的权利，不存在所谓打击三股势力，导致违背禁止种族歧视的问题。

关于非法出境新疆人员的遣返问题，境外东突分裂势力及其人员策划实施了一系列旨在分裂新疆的暴力恐怖和煽动活动，严重危害了中国各族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和社会稳定。中国执法部门严格依法与有关国家开展国际执法合作，提交违法犯罪证据，稳妥有序地开展遣返工作。区分不同情况，对遣返回来的人员进行处理，对受宗教极端主义蛊惑影响和蒙蔽裹挟的人员做好安定帮扶，教育转化，对涉嫌出境参与恐怖组织和负案在逃的人员依法惩处。对被遣返人员，新疆方面一律依法保障其合法权利，不存在被遣返人员被虐待、迫害和失踪的问题。

谢谢。

凯赛尔.阿不都克热木（新疆医科大学校长）：

新疆是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是一个多民族聚集、多元文化交往交流的地方，也是丝绸之路的通过之地。我是一名维吾尔族博士，是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我同全国各族人民一样深深地体会到，没有各民族大团结，就没有新疆的稳定，没有稳定一切都无从谈起。近年来，新疆呈现团结稳定的良好局面，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社会事业全面进步，人民的幸福指数越来越高。我举几个例子，2018 年上半年，高校毕业生就业 55440 人，初次就业率 61.79%，对于一些零就业家庭享受政府 24 小时内安排工作的好政策；安全稳定的环境吸引了越来越多的游客，2017 年全区游客人数突破 1.07 亿人次，较 2016 年增长 32.4%，南疆喀什地区等有些地方增长 70%，今年来疆旅游人数更是出现井喷式增长。由于我是从事医学教育的，比较关注以下五个数字：

1949 年至 2017 年，全疆人口死亡率千分之 20.82，下降到千分之 4.26；孕产妇死亡率由十万分之 1200，下降到十万分之 31.74；婴儿死亡率由千分之 400，下降到千分之 14.95；人均预期寿命从 30 岁延长至 72.35 岁；全疆每万人拥有床位数 60.3 张，执业医生 20.2 人，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16 年开始，城乡居民每年可享受一次免费健康体检，均实现 9 年义务教育全覆盖，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 99.91%，南疆三年学前教育，12 年基础教育全覆盖，这些看得见摸的着的变化确实给大家带来了实惠，也是普通百姓最关注的。1978 年-2017 年，新疆的贫困人口由 532 万人，减少到 143.44 万人，我们的目标是 2020 年实现全部脱贫，教育扶贫是民族边疆地区长远发展的治本之策，2014 年起，新疆在南疆开始推行免费高中教育，在全国率先实现了高中免费教育，2017 年 12 月全疆实现从幼儿园到高中的 15 年免费教育。现在的新疆社会治安良好，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发展

蒸蒸日上，各民族大团结，心连心，各民族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千言万语不如亲眼所见，欢迎大家到美丽的新疆做客，感受真实的新疆，谢谢。

罗旦（西藏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

我是一名出生在西藏拉萨的藏族，父母也是藏族，如今我在西藏拉萨工作生活，请允许我以拉萨市民的身份来回答您的问题。我可以向您保障，我所列举的事实都是我亲眼所见、亲耳所闻、亲身经历过的。我也可以十分负责任的告诉您如今的西藏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民生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良好，民族团结进步，宗教和睦和顺，社会和谐稳定，各族人民安居乐业，对于您所提出的涉及宗教文化等方面的问题，我陈述如下：

在西藏各种宗教并存，包括藏传佛教、伊斯兰教、天主教等，西藏有各种宗教场所1787处，寺庙僧尼4.6万多人，大型宗教活动如转神山、神湖、萨克达瓦等民俗类活动得到保护和继承。就在前天为期一个星期的2018年拉萨雪顿节正式拉开序幕，拉萨雪顿节于2006年被国务院列入首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一大早，我各行各业的藏汉族朋友们发来了很多图片，他们都说整个活动的气氛很好，井然有序，大家都很高兴，这几天他们还要去罗布林卡和宗角禄康公寓去看藏戏，去领略非遗文化的魅力，之后还要去看包括马术表演、民族服饰展等在内的10大项文化活动。上个月，我所在的西藏社会主义学院和西藏自治区文化厅共同为西藏自治区非物质文化传承人举报了培训班，我们专门邀请了专家学者就文化产业发展、非遗保护、生态保护等方面的法律、业务知识等进行了讲解，帮助他们做大做强文化企业。

各位委员，藏族有句话翻译成汉语是百闻不如一见，英文是seeing is believing。2014年8月出席首届中国西藏发展论坛的30多位国家和地区的专家、学者和政要就来到了拉萨，亲眼见证了西藏的巨大变化，在同他们交流的过程中，我听到的最多的一个词就是amazing，来自希腊的乔治先生第一次来拉萨，他说看到西藏人民生活很幸福，随处可见寺庙和僧侣，可见中国政府对西藏的传统文化保护的很好。已经是第三次来到拉萨的印度教徒报董事长拉姆先生说，西藏自治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经历了快速而可持续的发展，成果惠及该地区300万人。目前西藏经济发展处于上升期，20年来，西藏经济持续保持两位数高速增长，使西藏发生了显著变化，西藏已进入跳跃式发展，与世隔绝的状态早已结束。此次论坛以中国西藏发展的机遇与选择为主题，下设西藏的可持续发展、西藏文化的传承和保护、西藏的生态和环境保护三个分论坛，专家们分别为西藏的论坛建言，我在此希望各位委员有机会到西藏去看一看，为西藏的发展提出宝贵建议。谢谢。

徐宏（中国代表团副团长、外交部条法司司长）：

谢谢，我知道现在可能时间过得比较快，但是上周五的会议还有一些专家提到非政府组织的问题、媒体的问题、卫生的问题、城乡户籍的问题等等，由于时间关系，这些问题我们都有书面材料提交给各位专家，在此不再占用时间。另外，我们在来日内瓦之前还收到委员会提供的书面问题清单，有些问题本委员会在上周五的会议中并没有提到，我们也一并准备了书面的答复材料，这些材料都已经摆在各位专家面前，我们画花的时间比较多，文件量也比较大，在此我们不再占用时间读，请大家阅读。谢谢。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现在继续请代表团发言，还有香港和澳门的答复，还有 20 分钟。

陈帅夫（香港特别行政区域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副局长）：

主席先生，各位成员感谢给我们的提问，我们也提供了书面答复，也放在桌面上。香港是一个多元化的社会，我们致力于所有措施，包括立法的核心措施。促进大家互相尊重，尽管大家来自不同的背景，今年初我们开始协调支持香港的少数民族，由 5 亿港币支持有关的服务，人权得到充分的保护。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基本法、人权条例等法律中，司法独立作为基础。而且都有现有的机构框架，促进各种权利的保障，包括平等机会委员会，香港特区政府促进和保障人权可以由公民公开的审查的。并且也可以向联合国定期报告，就像现在所做的，也有利于各种媒体、立法委员进行监督，香港特区政府认为现有的运作机制顺利，没有必要建立更多的人权机构。它会重复现有机制的工作职能。

回答马鲁甘先生关于平等机会委员会的问题，尽管没有在国际公约中载有，但是平等机会委员会遵守《巴黎原则》，它是独立的并且是自治的，这个委员会是个独立的机构，它的权力运作职能是由内部保护的，它的成员是来自不同领域的各个专家组成。回答马鲁甘先生的另外一个问题，关于种族歧视的机构，要指出，要求政府把所有的领域，包括教育、医疗提供商品服务和设施方面，尤其是处理住房方面，条约的第二十七章提到了特区政府不应该歧视任何人。在提供任何住房以及政府的运行各项活动中，但是我要指出的是，平等机会委员会提出了 27 个优先的重点来审查我们的法律，包括种族歧视法律。我在星期五的会议中也报告过，我们今年将由一些调查和建议。推荐学习建议，其中有 6 个涉及种族歧视内容，包括涉及政府职能、反种族歧视法，政府将继续执行并研究那些尚未被执行的建议，考虑那些如何推进，同时与平等机会委员会保持良好的沟通。

不过在香港的法律框架内，公共机构是禁止有任何涉及歧视的做法，包括种族歧视。我们有各种途径解决申诉，包括各个专员、立法委员等。主席、各位成员，在星期五的会

议上，你们给我们提了很多问题，包括像教育、劳工权利、人口拐卖等问题，所有问题都得到回应，考虑时间，主席先生，我就不在这里再次一一读出了。

刘德学（澳门特别行政区法务局局长）：

尊敬的委员会主席、尊敬的各位委员会成员，首先请我对委员会和报告员的卓越工作表达向谢意。由于时间的限制，本人将在以下简短的时间内回答委员会的问题。然而就我们对委员会议题清单的详细答复，请浏览我们的书面答复。关于委员会的提问，本人先就马鲁甘先生所提出的根据《巴黎原则》，在澳门设立一个国家级人权机构的问题。

澳门特区廉政公署是一个独立自主的廉政机关，具有独立行使调查，以应对本地贪污行为，同时兼具申诉专员的职能，促进个人权利和自由的保护，以及确保公权力的行使符合公正、合法的标准，需强调的是根据澳门基本法的规定，廉政专员的任命是由澳门特别行政区首长作出，而不是根据澳门特区的行政作出，因此专员专门行使行政申诉的职能。仅受法律约束，不受行政权的干预和任何其它形式的约束。此外廉政公署专员是亚洲申诉协会和国际申诉协会的会员，一直与其它国家和地区的申诉专员保持交流。因此廉政公署具有完整的独立自主权力，因此是符合《巴黎原则》的，有关该议题的答复请见我们对议题清单第一至七段的答复。

就马鲁甘先生提出的有关工会在合作和互助上的问题，澳门特区政府一直与非政府组织在公共事务上进行合作，积极推动非政府组织参与人权事务合作。例如社会工作委员会、防止艾滋病委员、精神卫生委员会和其它众多的委员会，由于时间紧迫，我就不在此一一重复。非政府组织的参与确保了公共资源的利用的透明度，促进了民间组织直接参与了政府事务，有关这方面的详细情况请参考议题清单书面回复的第 7-9 段。

有关马鲁甘先生提出的就刑法中有关反对种族歧视的条文，请参考议题清单书面回复的 30-35 段。关于就仇恨言论的立法问题，值得指出的是，澳门基本法和一般的法律均保证言论自由，澳门刑法典、结社法、出版法以及广播电视法均明确禁止传播种族主义，煽动种族歧视，或因为个人的种族、肤色、出生、宗教信仰不同，作出暴力、仇恨和伤害其他人的行为。同时澳门的选举法还规定禁止在选举中煽动针对其他人发表言论仇恨的内容。有关这方面的更加详细回复，请见议题清单回复第 35 段。

有关马鲁甘先生要求提供就种族歧视法院或者行政起诉中的数据，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司法机关并没有接到因为种族歧视发生的任何判决案例。然而廉政公署、保安部队和纪律监察委员会以及劳工事务局有接收到少量的有关种族歧视投诉案例，相关回复请见议题清

单回复的 22-36 段。马鲁甘先生对澳门地区并没有出现因为种族歧视发生的判决案件表示关注，澳门特别行政区相信，基于现行的法律保障，还有历史的原因，一直以来推崇文化多元和宣传反对歧视行为，使社会大众对不同的文化和习俗、传统怀着尊重等多种因素所致。

另外一个值得特别指出的是，澳门特区持续努力宣传人权法律，尤其是考虑到澳门的外地劳工众多，积极推动法律援助制度，保障不同经济状况的人都可能获得法律援助机会。包括外籍雇员、外地留学生、难民申请者，均可以申请法律援助。在澳门，劳动事务局主动对劳工场所进行监察，敦促雇主和雇员对劳工法的遵守，并且会讲解法律法规，以及在违规的条件下可以利用的投诉机制和补偿机制等相关资讯。有关这方面的详细材料，请参考议题清单答复材料第 37、38、39、45-46 条。关于国际劳工组织所指出的方面，第 29、第 81 条。第 105 号公约已在澳门特区适用。

关于贩卖人口，必须强调的是，核心的国际公约已经在澳门适用，分别是巴勒莫议定书、国际劳工组织第 182 号公约、儿童权利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此外，随着第 6（2008）号法案的通过，澳门已经将贩卖人口定位独立的罪行。并且为受害者建立了全方面的保护方案，该法律有关贩卖人口包含了巴勒莫议定书的一切元素和目的。该法律也扩大了适用范围，包括以贩卖人体器官为目的的人口贩卖，对域外的司法管辖作出了规定，也引入了全面和综合的受害人援助机制。同时设立了由保安司监督的打击人口贩卖委员会，以确保跨部门与非政府组织之间的有效合作。

由于时间的因素，我接下来把一些主要的要点简单讲一下。关于尊敬的报告员谢泼德女士就澳门保障少数族群接受教育机会，尤其是双语教学，包括使用粤语进行教学，让其数量掌握语言的问题。需要重申的是，少数族裔在澳门的教育并没有被隔离，澳门特区政府也并没有设立统一的入学分配制度。学生可以自由的选择学校，学校也可以自愿地录取学生。有关这方面的内容，我就在这里不一一地读出来了，其它有关教育的问题，我们在书面中也有简要的答复。另外一个就是有委员提出，有没有限制少数族裔获得居住房屋的问题，我们在书面中也有答复，请委员参开答复的内容。尊敬的委员会主席、各位成员，以上我们的回复希望能够回答你们的问题，我们将继续致力于关注澳门的人权进展。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本人也感谢你们，马鲁甘先生，现在请你发言，然后请麦克杜格尔和谢泼德女士发言。

马鲁甘（MARUGÁN Nicolás）国家报告员：

谢谢主席让我发言，我感谢中国代表团对我们的回应做了英文的书面材料，我们的对话可能需要用 20 个小时，像我的桌子上摆了 5 份文件，非常感谢你们周末用了大量的时间进行准备。我感谢你们的答复，我会集中问那些还没有被答复的问题。或者是我对你们的答复有疑问的问题，我感谢你们提供的各种英文信息。另外我也会把时间留给我的同时，现在我们只有不到一个小时的时间了。我尽量地简短、切题，让委员会的问题得到答复。如果我直接切题，请不要认为我的问题是不礼貌的。这样我可以让同事有更多的时间，这样我们就可以进行更多的通常对话。

就关于你们提出的人权行动计划的问题，这方面你们没有详细的预算和资源安排。尤其是在财政部门提供的各种资源问题，你们都回答了中国作出努力、中国澳门做出了努力，包括香港平等机会委员会，我看到你们都在是说遵从了《巴黎原则》的问题。我在星期五也提过，也许你们漏掉了一些信息。中国有不同的部门，你们在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委员会中也提到了这一点，但是在这里我们并没有看到你们有意愿按照《巴黎原则》设立一个完整的人权机构的计划。在中国香港和中国澳门也没有这方面的意愿。

就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如何改进的问题，星期五我也问及了这一问题。我也没有得到正面的答复，你们在第四段里曾经说过，你们在报告的起草中也让非政府组织参与了其中，我问过你们举行了哪些会议，有哪些非政府组织参与，我们没有得到任何答复。另外起草的非政府组织管理法有 76 个非政府组织，那么公民社会组织提到的只有 5 个正式登记注册在参与根少数民族有关的项目。也没有从事与反对种族歧视有关的非政府组织，我想问中国政府如何改善与他们的关系？我理解出于安全的原因，你们要求他们登记。但是我们想了解你们如何进行合作？以帮助他们开展工作，我没有看到这样的答复。

你们在报告中也提到关于种族歧视，国家法律中是禁止的，但是法律中没有规定那种行为定义为歧视，因此你们在法律中是不是应该加强反歧视法的规定。改善反歧视法的具体内容，所以我理解你们的希望在中国取得全面的进展，那么在修订的法律中，你们是否会建立一个反歧视法？如果你们在向前推进，那会取得非常好的效果。我也没有看到你们任何有关的关于种族歧视的统计数据，在因为工作、住房等方面发生具体歧视的案件时，我没有看到比如法院等系统的具体跟进情况。也没有相关的数据，我想这些如果有则可以为委员会了解你们的进展是非常有好处的，但是目前我没有看到这样的数据。

就澳门来讲，你们没有在法律中具体定义有关种族歧视的定义，而且报告中也没有提到任何涉及与种族歧视有关的案例。我理解中国的法律用于反恐活动中，不歧视原则也应该贯穿宪法和区域自治法中。我理解恐怖主义在中国法律中并没有被明确定义，实际上它涉及到了一系列的活动，西藏人和维吾尔族人面临分裂主义和煽动分裂的指控，但是有些

时候他们是在自由行使他们的人权。维吾尔地区的穆斯林的权利长期受到侵害，包括宗教自由、结社、言论和表达的自由，中国当局在该地区和其它地区发生了一系列的侵权行为，来作为对维吾尔人的强硬回应。

我们还得到信息说，藏族人和维吾尔族人的人权捍卫者被指控为国家分裂或煽动国家分裂的案件增多。我们也没有得到这些做法是否符合公约的内容的答复。你们也没有提出与种族歧视案件有关的具体数字，你们在香港和澳门是否涉及煽动仇恨的问题，这方面我也没有看到具体的信息数据。你们做了什么事情来报告种族歧视受害者能够投诉？中国大陆、中国香港和澳门都没有对这方面进行答复。我星期五也问了，申诉很少包括你们刚才提到的几个问题，你们是否做过调查因为受害者不知道权利，或者害怕被报复？我指出的是有关种族歧视的内容并没有得到报告警察等政府部门的重视？这也是 2009 年审议中提到的问题。

我们接到一些信息包括在香港的东南亚裔人接受到歧视的言论，还有报告指出政府没有对这种言论作出任何应对。另有报道说仇恨言论，包括针对蒙古人的仇恨言论并没有得到回应，包括对肇事者进行起诉和定罪。还有一个问题，很抱歉星期五我没有提出，现在我想提出，缔约国包括中国、香港、澳门对公约 22 条的保留意见？我知道在澳门的生活贫困率较低，这里生活费用高，关于安置，中国政府说只是把游牧民族安置到城里，他们遭受到歧视，还有一些报道说那些拒绝搬迁的牧民遭到骚扰，暴力被迁徙。我们还收到报道说很多藏人被迫离开他们的土地，只有在其它地方安置。关于酷刑，你们有调查对藏人或者维吾尔人实施酷刑的官员，并对他们进行惩罚？政府采取怎么样预防酷刑？这是涉及到与国家安全的案例，包括我们接收到包括藏人、维吾尔族人等少数民族受到虐待的例子。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敲锤打断），示意时间到了。

盖伊·麦克杜格尔（Gay J. McDougall）女士：

谢谢，我想就法律有关国家安全的定义，说他们不违反少数民族的权利，这本身并不能证明任何事情。我们在听到否认指控的情况很多，我听到完全否认。有关维吾尔族人的拘留问题，请告诉我数字，尤其是法律规定的哪一项具体可以这样做？你们提到有法律要求进行调查，我们是否能够看到调查报告？这会很有帮助，所以我还是没有被说服。拘留营的数字没有让我信服，还有就是再教育营的数字也是如此，我注意到你们没有完全否认

这样的教育方案。如果有人因为恐怖主义被指控，因为国家安全被定罪，没有数字说明有多少人？这样的信息是作为国家秘密被保密的，我看到的是没有透明度。

另外我还想谈一下伊力哈木的案子，他是一名学者被判处了终身监禁。罪名是他的言论被称作分裂主义言论（发言的麦克风没有打开，翻译无法翻译，主席打断了）。

韦雷娜·阿尔韦塔·谢泼德（Verene Albertha Shepherd）联合协调员：

非常感谢主席，感谢代表团，感谢你们澄清并谈了有关教育的问题。我们从不同角度，不同的观点去解释，不过我想问一下你们怎么去监督教育的实施，怎么去评估它的影响？你们怎么去评估香港加速汉语？这样让不会讲中文的少数族裔学生可以融入进来，避免被边缘化，避免被隔离这种情况还没有被做到。根据我们收到的一些个案信息，一些家长担心他们的孩子被送到学校，但是这些老师并不是训练有素的，另外关于历史教育中我想了解有关团结教育的问题。还有就是非洲裔的问题，在制定行动计划，可以告诉我们这个行动计划的内容是什么？

最后，主席，代表团团长，香港和澳门因为他们的历史，在民族和特性上有不同的反映，这在统一方面为中国带来了挑战，多样性也有好处，如果你们同意这个意见的话，所有的民族都有权利享受进步，享受宪法和法律保障的权利。你们都很多扶贫项目。教育是消除贫困的一个办法，你们得有机会让他们用自己的语言、用中文保障他们能够确实享受宪法和其它法律所规定的权利。谢谢主席和感谢代表团团长。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谢泼德女士，现在还剩下 50 分钟时间，现在由卡利察伊、穆里略、阿夫托诺莫夫、穆罕默德几位委员发言，卡利察伊先生您先发言。

何塞·佛朗西斯科·卡利察伊（CALI TZAY Jose Francisco）委员：

谢谢主席先生，我感谢中国代表团全面详细地做了解答，并提供了详细的信息回答了我们的关切。让我们更好地了解了情况，但是有一个漏洞，我想了解下面一个问题，这是为了更好了解中国是如何实施公约的。这些问题也是我向所有缔约方都提过，比如你们接收到多少申诉，有多少申诉被递交都法庭？哪些案例进行了判决，根据其它的报告。

我担心一些与环境有关的项目，包括西藏的项目。请向我们介绍在“一带一路”过程中西藏的铁路建设是否符合我们公约中的义务？不会威胁让当地游牧生活受到影响？请提

供在西藏牧民那里没收的土地，说的是因为环境保护，现在成为了旅游区。包括水电站和矿产项目，很明显的这损害了当地的环境。以前有人在 7 月问道对学生造成的伤害。这涉及到学生在假期是否有祈祷的权利，但是我们所了解在西藏这些孩子的权利遭到打击，这不符合公约第五条的规定。这也不符合儿童权利委员会的规定，这是几个我要提出的问题。感谢代表团做解答。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感谢卡利察伊先生，现在由穆里略先生发言。

帕斯托尔·穆里略·马丁内斯（Pastor Elias Murillo Martinez）委员：

谢谢主席，我也感谢中国代表团做了详细的解答。我感谢他们在此作出承诺，感谢德班宣言成果以及非洲裔国际十年的成果。我希望缔约国注意到了反对种族歧视的重要性。国际社会实际上在这些方面面临庞大的挑战，简单提两个问题。

第一我希望中国代表提供以下信息，这涉及到对人工智能所产生的影响，我们了解到一些人或者群体，他们实际上受到比如面部识别的负面影响，是不是有这方面的数据。另外一个问题涉及到公共部门，有大量的人口对此向中国政府提出过关切，这是马鲁甘先生也所提及到的。要跟进和评估与种族歧视有关的程序，要考虑中国是否要调查种族歧视和种族主义。这批人口、这批公务员他们是否要接受网上培训？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感谢穆里略先生，阿夫托诺莫夫请讲。

阿列克谢·阿夫托诺莫夫（Alexei Avtonomov）委员：

谢谢主席，我不会提出更多的问题。我想斗胆谈几条意见，向所有人提供平等医疗条件，不管他的族裔是什么，我们注意到这些情况。还有少数民族语言，感谢你们散发的材料。我还注意到因为这项政策，包括藏语、哈萨克语还有粤语都得到了保留，这对我们很重要。中国总是派成员参加委员会，这对我们很有帮助。最后，我谈一下澳门，我刚才没有时间谈论这个问题。

我注意到 2013 年法律事务局组织了一次情况介绍，这是涉及到移民家庭佣工已经人口拐卖和他们基本权利的问题。是否你们组织了在去年的倡议？最后香港的劳工事务局是否可以审议人们的申诉？从 2012 年到 2015 年，只收到了一份申诉，我不是说这个部门应该去找申诉，这个可以向人们宣传，我刚才说到的这个申诉是涉及到种族歧视的申诉。我刚才说得太快了，这个申诉涉及到因为种族、族裔所涉及到的歧视，2012-2015 年只有一个申诉，我希望了解有哪些宣传教育和告诉他们的可能性？

好消息是澳门今年要在医院降低收出生费，这个决定涉及到移民家庭佣工，这个费用越低对我来说是一个好消息（主席在敲锤打断说话）。我要讲完了，我们期待以后有机会继续和中国政府对话。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阿夫托诺莫夫先生，现在请穆罕默德女士发言。

叶姆赫尔和·敏特·穆罕默德（Yemhelhe Mint Mohamed）委员：

主席先生，感谢中国代表团今天上午的答复，我也感谢报告员和联合报告员。星期五我问了几个问题，似乎没有收到详细答复。只是表面的答复，我想问新的问题。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通过了立法，这是针对伊斯兰的，压制伊斯兰教，我们希望对极端主义进行准确的定义，维吾尔人被逮捕和被定罪的情况。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默罕默德女士，现在请里塔女士发言。

英迪雅.里塔（IZSÁK-NDIAYE Rita）委员：

谢谢主席和代表团所提供信息和这些英文材料，非常有用。关于问题清单 22 和 24，再补充谈一谈。我们理解 2008 年底，中国起草了全面的难民立法，但是没有通过，是不是解释一下为什么？因为为此做了许多工作，我想了解一下法律的后续行动。还有 2005 年出入境管理条例，中国只是把难民公约中某些条款纳入，我理解中国政府将继续研究、

立法和管理难民事务，你们有什么计划填补这一空白？有没有帮助难民地位的甄别机构？谁构成这些难民，如何确定他们的地位？

另外还有关于从朝鲜过来的人，我理解你们的立场进入中国是由于经济问题，是非法入境的。另外一方面调查委员会有不同的看法，他们是逃离迫害的，是需要受到国际保护的。我的了解是没有甄别难民地位的主管机构，但是朝鲜这些逃离迫害的人是需要得到国际机构的保护和帮助。还有上万的无国籍儿童需要获得医疗和教育服务，还有基本的公民权，他们的状况我们极为关注。

关于香港特区，委员会做了详细的研究。政府如果保证这些政策就是不承认任何人的难民地位，还有不驱回是不是对香港不利？另外政府让非政府组织满足这些人的需求，向他们提供帮助。关于澳门，这是一个很好的特例，他们有对难民公约议定书适用的条例，感谢你们提供的材料和数字。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里塔女士，这是最后要求发言的委员。现在有 5-10 分钟大家思考，12：35-12：40 我们再继续开会。给代表团一些时间，准备初步的答复。也请报告员再 1：00 发言，所以大家先休息 5-10 分钟，让中国代表团思考如何答复。

（10 分钟后）剩下的时间很短暂，麦克杜格尔要求再给几分钟时间发言，现在先请她发言。

盖伊·麦克杜格尔（Gay J. McDougall）女士：

感谢主席再给我几分钟发言时间，我的问题是星期五提的，希望得到详细答复。这涉及到被拘留人的生命，在这些教育营还有那些回来的学生。还有有的是所在国遣返的，有的是自愿回国的学生。包括名字和数据，希望得到这些具体的信息。我也问到过少数民族代表性的，我也知道少数民族很少在中国担任有影响力的职务的。并且受到歧视，共产党里的多数高级职位都不是少数民族。

据我所了解，维吾尔族自治区的最高官员是由北京安排到新疆任职的。而他本来就不是这一地区的人，也不是维吾尔族人，这也让我不得不质疑这个地区的民族区域自治法、包括去极端化的类似决策能不能代表当地的特点，我想听听你们的意见。我前面也强调在宗教管理的法律中包括极端主义的定义并没有得到答复。给我们的文件也没有说明极端主

义、极端宗教的定义是什么？这些都是对那些被羁押人的最主要指控。我也要求这些被拘禁人员的数字还有等等问题。

主席，我还想问的是我们收到一些信息是，维吾尔族的一位学者伊利哈木的案例，他由于分裂主义被判刑，也就是煽动维吾尔族人诉诸极端主义，我是想这个向我们展示良好的意愿。如果我们能够知道他的情况，那是一个良好的姿态。我们现在已经知道他已经犯病，而且我们也希望他可以被转移到北京去。这也是你们可以做到的一个善意的举动。还有其它的一些由联合报告员谢泼德还提到的问题。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现在只剩下 15 分钟时间了，如果可以的话现在我想请翻译再多给我们 5-10 分钟时间，如果你们可以的话。这个情况比较特殊，因为中国代表团的规模比较庞大，现在请中国代表团来回复这些问题。你们大概有 20 分钟时间来回复吧。

徐宏（中国代表团副团长、外交部条法司司长）：

今天上午的讨论也看得出来，委员会对中国的确是非常关心，看来我们的审议时间，像报告员说的那样，我们的交流时间是不够的，刚出一些委员提到，你们提出来的有些问题，中国代表团没有回答，其实我想指出的是，很多问题实际上我们已经回答了，有的是口头回答了， 有的是在书面材料里面，包括刚才有的委员提到的人权行动规划里的一些具体的数据，我们在书面材料里都会有。因为时间的关系，我们没有在这个地方都念出来，所以希望大家有机会抽时间看一下这些书面材料。

当然很多问题涉及到既有理论，有实践，有数据，等等方面的问题，像这种一问一答的形式，或者提供书面材料的形式，也很难完全涵盖，所以我希望以后有机会跟委员会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包括学术交流，也希望各位委员能够到实地去看看，这样可能有助于大家更加全面的了解中国履行公约方面的一些情况。

下面我想谈几点看法。第一点，促进民族团结，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维护少数民族合法权益，这是中国政府一贯的目标，也是符合全中国人民的共同利益的，在这点上讲，不存在受到外界压力的问题，因为这是我们自己需要这么做，为此目的，中国政府投入了大量的资源，做出了巨大的努力。可以说，民族地区的发展是日新月异的，每天都在发展变化。如果有机会去民族地区看一下，恐怕会有更加深刻的体会。我看到一个数据，说现在中国在最近这五年，中国脱贫的速度是平均每两秒多就有一人脱贫，我们在这里审

议一上午，可以算一下有多少人脱贫，而这些大部分都集中在西部和少数民族地区，这些进步，我想是不能无视不能忽视的。这也是我们履行公约，保护少数民族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

第二个刚才有的专家问到一些具体的问题，比如说关于种族歧视的定义问题，人权机构设立的问题等等，我们的看法是，首先我们要明确我们的宗旨，我们的目标是什么，只要有助于实现公约的宗旨，实现维护人权保障人权，那么各国的国情不同，没有一个固定划一的模式，这点也是需要澄清的。有位专家还提到，比如说中国的难民立法，还有参加有关国际公约的问题，这个我们已经表示了，我们会继续的加以研究，继续推进有关工作。还有专家提到，中国是不是要撤销对公约的保留的问题，中国是一贯主张要以和平协商的方式解决争端，在所有的我们参加的国际条约中，都对国际争端的条款做出了保留，这是我们一贯的做法，并不是针对这项公约，当然这个方面我们也会在今后统筹加以研究。

最后我还有一个观点需要跟各位委员分享，在这两天的对话里面，大多数委员对中国履约的努力还是有了更多的了解，也从专业的角度提问和发表意见，中国代表团对此表示赞赏。但是也有个别委员，将一些组织提交的未经证实的材料称为可靠的消息，我们对此感到关切。众所周知，委员收到的某些材料是来自一些公开否认中国领土主权，图谋分裂中国领土的组织，在他们向委员会提交的材料中，白纸黑字，丝毫不掩饰他们图谋分裂中国的政治目的。有的组织甚至与恐怖主义活动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那么他们的所谓指控，带有明显的政治意图，与事实明显不符。如果这些被认为可靠，我们不禁要问，做此判断的依据何在。

我们再次强调，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委员会的作用，也希望与委员会开展建设性的对话，因为我们有一个共同的目的，就是促进公约的有效实施，但是这些对话与合作应该基于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原则，在维护这一根本原则方面，包括在反对恐怖主义方面，与缔约国应该是有着共同目标，因为只有如此才能真正的保障各民族的人权。

在此，我也愿意提及本委员会在 1996 年作出的第 21 号一般性建议，这个建议指出，除了殖民地人民可以依据自决原则追求独立解放外，国籍法不认可一国内部的部分领土或人群单方面从该国分离的权利。委员会本身根据公约履职的任何行为均不可解释为授权或许可分裂一个主权国家任何行为。所以我们真诚的希望本委员会，对某些图谋分裂国家，制造混乱的组织，别有用心提供的未经证实的材料，要予以审慎的甄别，确保委员会工作符合公正客观履职的行为准则，确保委员会可以全面客观地看待缔约国在履约方面取得的进展。谢谢主席先生。

陈帅夫（香港特别行政区域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副局长）：

尊敬的主席和各位委员，我就简单归纳一下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情况，我会具体回应一下报告员马鲁甘先生和谢泼德女士对我们提出的关于香港的问题。马鲁甘提到了有些关于香港仇恨问题的具体情况，我们在书面答复中也具体做了回应，你看书面回应 10 到 12 到 14，这里包括统计数据和具体的案情的详细情况，就谢泼德女士提的问题，你关切的是教育执行、评估和影响，所有的这些也都写到了我们的书面答复了，这些在 112 到 112 段落的，这里一共有 12 段非常详细。主席我就做这些补充。

库特（KUT Gun）跟进报告员：

谢谢主席，谢谢中国代表团向我们提供的，补充的额外的信息。我总的感觉是，主席先生，我当然是非常尊重中国代表团，但我总的来说感到失望，因为我觉得大多数的答复都是非常辩护性的，基本上来说是一种拒绝一些问题，指责他们是没有得到相应的信息和没有根据的问题。中国代表团规模很大，并不认为这些专家相信那些谎话，在你们的对话当中重复这些，我相信你们远道从中国而来，不是来说所有都没问题，一切都良好，这方面不需要在做什么了。

从另一个角度来讲，我就不用完剩下所有的时间了。但是我想我们完全本来有可能有一个更好的机会进行非常富有成果的讨论，来改进中国的局势。这些是帮助中国自己的，并不是为我们的，谢谢主席。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谢谢库特先生，考虑到现在只剩下几分钟了，要结束我们今天上午的这个会议了。

我想用剩下的时间来感谢公民社会组织出席今天的会议，感谢他们对我们讨论所提起的兴趣，对我们建设性对话给予的兴趣，这次对话毫无疑问是委员会和代表团之间进行的，对话是建设性的，当然也是代表团团成员和非政府组织之间进行的建设性对话，非常感谢所有这些，感谢公民社会组织，同时也感谢代表团，感谢他们所做的一切努力，因为他们对我们提出的几百个问题。另外要感谢他们的是因为他们向我们提供了书面的文件，书面的答复，回应了我们提出的问题。

我为此感谢他们。另外我也想对代表团说，本委员会是完全基于公约进行工作的，我们这个委员会是一个法律性的委员会而不是政治性的委员会，公约中的规定都是纯粹的法

律性的，基于这纯粹的法律基础本委员展开工作，我们在委员会收到报告的时候，我们必须有委员会和相关代表对话依据的基础，所以再次要说，我们不是一个法庭，委员会的成员都是公约缔约国选出来的专家，委员会工作就是依据的这个基础，所以委员会尊重缔约国，因为他们在道义上法律上有义务落实公约，这是我们工作的方式。

我们永远不会被法院替代，所以认识到这个情况非常重要，委员会是这样运作的，再次我们是在法律的基础上工作，我再重复一遍，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模拟我们的职能，我们也不能行使其他职能，所以我要告诉中国代表，委员会再次很荣幸，有尊严在此欢迎中国代表团。在公约的法律框架内欢迎中国代表团。我可以讲更多，口译给我们额外几分钟时间，这事我们委员会的一个传统，最后请代表团发言。在一般情况下，跟进报告员要给几分钟时间的话，马鲁甘先生你现在可以发言。

马鲁甘（MARUGÁN Nicolás）国家报告员：

谢谢主席，我没有太多的时间，谢谢中国代表团。我现在就简要一些，主要想谈几个藏族和维吾尔族的酷刑个案，比如说维吾尔人长时间被拘留。普塞莱夫、阿布杜尔.希提、伊力哈木.托提、朱提塔.赫贾、热比亚.卡德尔的亲属（马鲁甘先生在这段发言中多次提到维吾尔族几个个案，但是同声传译并没有将其翻译成中文 ，所以这里涉及未能翻译个案人名均由录入者根据英文发音翻译，录入者本人对这几个个案不熟悉，如果有误，在此致歉），他们面临着酷刑的危险。我们了解了丹增德勒仁波切的情况，他于 2015 年在监禁中因病死亡，情况不详，另外还有了解到热比亚.卡德尔的儿子，他被监禁因为他倡导人权，还有阿力肯. 阿布里提他多次被单独监禁。在 10 年被监禁一个月，遭受酷刑，请在书面答复中回答这个问题。[3]

中国是否会帮助建立独立的机制，及时公正和有效地调查所有的失踪、酷刑、虐待、过度使用武力来针对西藏自治区和新疆自治区的这种指控，中国是否计划允许独立机构调查拘留死亡的情况。最后一点，刚才没有时间讲，这就是户口制度。缔约方表明在 2020 年中国会取消对于农业和非农业人口的户口制度，会搞一个统一的城乡户口制。但是有报告指出，最近改革户口制的做法并没有带来很大的变化，没有改进乡村地区少数民族的情况。这是我没有时间提的两个问题，主席抱歉。

在中国代表团发言之前我要首先感谢中国代表团，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感谢你们做了相当的工作并做了很多好的答复。非常感谢共同报告员麦克杜格尔和谢泼德女士，感谢

3.由于中文传译并没有完全翻译这几个维吾尔族被监禁人士的名字，这些藏族和维吾尔族名字根据英文版本翻译，如果有差异，在此致歉.

你们的大力帮助。中国占世界人口 21%，我想我们应当有更多的时间，感谢口译给我们更多的时间，但我们需要更多的时间。我也非常感谢联合国人权高专办 的安加里帮助我们的工作，我还要特别感谢民间社会组织，感谢他们的帮助，感谢他们提交的报告，在本委员会我们非常重视民间社会组织，重视他们提交的报告，我们相信民间社会，言论自由，这给我们很大的帮助，感谢这次有意思的对话，我刚才也讲了当然要感谢口译员给我们更多的时间，我们确实需要时间。我们谈论的国家占世界人口 21%（主席尝试打断），所以我想这个对话对我们大家都非常重要，谢谢。

徐宏（中国代表团副团长、外交部条法司司长）：

谢谢主席先生，在这次对话上，中国代表团，包括中央政府，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本着合作、开放和负责任的态度和专业的精神与委员会来进行对话，中国代表团非常尊敬各位专家。我们在对话中采取了负责任的、实事求是的态度，也不应该受到任何怀疑。刚出主席谈到了，我们的确付出了很大的努力，来尽可能的回答各位委员提出的问题，给大家提供了大量的材料，当然有个别专家可能对有些问题的答复觉得不太满意，那么我们就希望今后还有机会进行交流，如果委员会希望我们提供更多的材料，只要是在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内，我想我们会提供的。

但是我也要指出，有个别问题完全是捕风捉影，那么抱歉我们提供不了你们希望看到的答复。我们也知道外部有少数势力想把委员会变成一个政治化的场所，但是我们相信委员会有足够的智慧以公正、客观、全面、专业的态度来处理有关问题，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是国际社会共同面临的一项艰巨任务。

我愿意代表中国代表团重申，中国反对种族歧视，促进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立场是坚定不移的，中国将在发展进程中，继续认真落实公约的各项规定，提升各族人民享有人权的水平，中方也将继续高度重视与委员会的合作，还重申欢迎各位委员有机会访问中国，进一步了解实际情况，与有关从业人员进行面对面的交流。最后我再次感谢主席您优秀的主持，感谢各位专家，感谢秘书处和翻译的辛勤工作，谢谢各位！

艾米尔（AMIR Noureddine）主席：

感谢代表团团长，现在我最终可以说结束今天的工作，今天的会议结束。